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披露时间】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蜀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红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勃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和应措施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上述文件的原件均在办公室备置，供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沈阳化工/本公司/公司	指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沈化集团/公司母公司	指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	指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蓝星集团	指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化工	指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化东大	指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蜡化公司/石蜡化工/沈阳蜡化	指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蓝星东大	指	蓝星东大有限公司
泉州石化	指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东大泉州	指	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沈阳化工	股票代码	000698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沈阳化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YANG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蜀康		
注册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 5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14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 5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143		
公司网址	http://www.syhg.chemchina.com		
电子信箱	000698@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羽超	张茜
联系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 55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西三东路 55 号
电话	024-25553506	024-25553506
传真	024-25553060	024-25553060
电子信箱	000698@126.com	000698@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6243490075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7 年 1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3 号和 [1997]24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1997 年 2 月 20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

	<p>市交易。上市时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沈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财管字[2000]132号文件批准，沈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00年6月1日签订股权划转协议，同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转由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1月10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沈化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对上述国有股权划转作了批复（国资产权[2005]1580号）同意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无偿接收沈阳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100%的国有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2008年9月1日，商务部签发《关于同意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重组改制相应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8]1191号），同意蓝星集团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及Sapphires Limited等境内外投资者增资扩股并更名为“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婷 王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5,281,892,618.94	5,941,346,283.65	5,941,346,283.65	-11.10%	10,131,706,979.05	10,131,706,97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58,244,969.30	1,773,005,134.10	1,717,711,472.32	73.32%	106,013,222.95	50,719,56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277,079.62	1,784,478,782.40	1,729,185,120.62	75.81%	90,685,643.15	35,391,981.37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631,811.58	671,756,635.82	671,756,635.82	-107.69%	1,519,229,208.09	1,519,229,208.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2.1600	-2.10	73.33%	0.1300	0.06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2.1600	-2.10	73.33%	0.1300	0.06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8%	-61.45%	-60.11%	34.23%	2.83%	1.40%
营业成本(元)	5,115,271,028.68	5,760,745,221.27	5,705,451,559.49	-10.34%	9,102,287,416.96	8,955,254,073.6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083,200,108.57	6,817,506,783.13	6,817,506,783.13	-10.77%	9,750,775,995.97	9,695,482,33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2,432,318.58	1,998,679,933.34	1,998,679,933.34	-22.83%	3,771,563,411.21	3,716,269,749.4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蜡化工在今年开展自查工作过程中复核了以前年度的产品成本分摊情况，并对部分产品分摊金额更正如下，本年更正的金额对本集团以前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年度		存货	营业成本	未分配利润
2018 年	调整前金额	1,102,199,717.68	10,079,010,556.97	1,935,344,475.70
	合并财务报表累积影响金额	(20,625,617.36)	20,625,617.36	(20,625,617.36)
	调整后金额	1,081,574,100.32	10,099,636,174.33	1,914,718,858.34
2019 年	调整前金额	954,181,735.52	10,719,615,318.17	951,591,939.58
	合并财务报表累积影响金额	(145,000,029.32)	124,374,411.96	(145,000,029.32)
	调整后金额	809,181,706.20	10,843,989,730.13	806,591,910.26
2020 年	调整前金额	1,469,070,099.41	8,341,851,267.77	1,240,506,141.04
	合并财务报表累积影响金额	(202,327,005.07)	57,326,975.75	(202,327,005.07)
	调整后金额	1,266,743,094.34	8,399,178,243.52	1,038,179,135.97
2021 年	调整前金额	1,080,003,505.04	9,102,287,416.96	1,246,002,482.49
	合并财务报表累积影响金额	(55,293,661.78)	(147,033,343.29)	(55,293,661.78)
	调整后金额	1,024,709,843.26	8,955,254,073.67	1,190,708,820.71
2022 年	调整前金额	不适用	5,760,745,221.27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累积影响金额	不适用	(55,293,661.78)	不适用
	调整后金额	不适用	5,705,451,559.49	不适用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281,892,618.94	5,941,346,283.65	未扣除前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8,753,636.52	630,033,143.56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233,138,982.42	5,311,313,140.09	扣除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后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46,818,997.64	1,167,656,559.49	1,370,896,329.19	1,596,520,73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260,050.65	-138,849,832.09	-64,533,172.35	-149,601,91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630,508.46	-134,246,732.89	-67,066,906.48	-108,332,93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49,729.81	107,262,471.03	-120,353,129.80	108,908,577.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	-51,752,609.47	1,860,600.19	2,894,293.10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2,596.37	10,149,084.10	13,324,86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5,891.68	684,980.00	281,477.2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991,553.00	1,201,217.97	1,154,486.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537.90	19,798.02	18,573.10	
合计	-39,967,889.68	11,473,648.30	15,327,579.8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3 年我国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国民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但是进一步推动经济回升向好需要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体现在国际金融市场更趋动荡脆弱，通胀居高不下、利率持续上升，全球经济不断放缓，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多；立足国内，我们发现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

氯碱行业在绿色低碳转型大趋势下，尽管国内 PVC 糊树脂行业有部分产能退出，但新增产能项目也在蠢蠢欲动，整体产能较上一年略有减少。PVC 糊树脂行业总体供大于求的格局仍未改变，得益于国内产能的增加且产品品质的提升。2023 年全年，我国累计糊树脂出口量逐渐增加。反观国内市场，PVC 糊树脂下游重点行业，受国际贸易环境、汇率变化及国内消费需求放缓影响，下游用户需求不振导致 PVC 糊树脂行业整体开工率维持在 60%-70%。因此，短期内 PVC 糊树脂市场围绕生产成本及高品质化产品的激烈竞争局面难以改观。烧碱产能较上一年有一定增加，但下游行业盈利水平堪忧，需求呈减弱之势。受到国外氯碱装置恢复生产的外部环境影响，烧碱出口增量较去年大幅减少，进而内销压力加剧，液碱市场整体呈下行趋势。丙烯酸酯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原料波动及下游需求的影响，预计未来三年行业供过于求的局面将持续加剧。汽车领域全面进入新能源汽车时代，主要新能源汽车品牌全覆盖。国家“碳中和”、“碳达峰”政策为聚氨酯在建筑节能、交通运输等领域的使用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国内上下游产能增扩，原料环氧丙烷产能增加 50%，聚醚新增产能陆续释放，聚醚产能增加 15%，产能增速远远高于下游需求增速，竞争加剧。

纵使面对严峻的化工市场形势和内外外部压力，公司坚定信念，虽经历风雨洗礼，但攀登脚步未停。公司通过积极创新和数字化转型来寻求突破，以数字赋能提升 HSE 管理，深入推进“智能工厂+智慧 HSE”建设，持续深化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水平。通过聚焦创效攻坚，强化卓越运营能力，主要产品糊树脂依托品牌和技术优势，以需求化定制为出口，形成了产品差异化、技术过硬化、服务专业化的新营销格局。在研发创新、售后服务和产业布局等方面，我们力求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扎实推进产品质量，同时主动积极解决用户使用问题，推进糊树脂改性工作，提升产品后加工认知，拓宽产品应用场景；努力研发新牌号，择机布局新产业。持续提升全员“精气神”，以更加优质的资产、更强的创效能力、更加合理的产业布局去抵御风险与挑战。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电石	框架协议		否	3,384.77	3,037.30
原盐	框架协议		否	525.00	525.00
环氧丙烷	询比价采购		否	9,633.00	9,286.00
环氧乙烷	询比价采购		否	6,678.00	6,527.00
苯乙烯	询比价采购		否	8,405.00	8,527.00
丙烯腈	询比价采购		否	9,630.00	9,314.00
丙二醇	询比价采购		否	8,475.00	8,130.00
甘油	询比价采购		是	4,821.00	4,373.0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电石采购价格下降主要原因是聚氯乙烯行业市场萎靡，开工不足；电石原料兰炭价格下降。

原盐采购价格下降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后，可以大量采购进口原盐，导致原盐供应量增加，所以原盐价格有所下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能源类型无重大变化。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聚氯乙烯糊树脂	产业化	公司拥有专门从事聚氯乙烯糊树脂、烧碱工艺的技术团队。	公司拥有多个自主研发的糊树脂产品新牌号，医用手套专用糊树脂牌号与氯醋共聚糊树脂系列牌号品质赶超国际先进，拥有有效发明专利数十余件。	沈阳化工研发中心从 1987 年开始 PVC 糊树脂产品的研发，是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国内唯一的 PVC 糊树脂产品专业研究中心。1988 年建立了国内首个 PVC 糊树脂小试试验装置；1997 年建成了国内唯一的 PVC 糊树脂中试放大试验基地。小试研发的成果得以中试放大，并迅速实现产业化。2016 年搬迁至新厂区新建了 PVC 糊树脂小试与中试试验基地，提升了装置的自控水平、完善了安全系统，一直是国内唯一的“PVC 糊树脂中试试验基地”。建立了 PVC 糊树脂应用性能评价研究设施。
聚醚多元醇	产业化	科技团队主要由本科及以上学历科技人员组成，其中 5 名博士，16 名硕士。	拥有聚四氢呋喃醚二醇改性聚合物多元醇的合成方法、一种高官能度聚醚多元醇的制备方法、疏水聚醚多元醇的制备方法、胺类自催化聚醚多元醇	我司建有中国聚氨酯行业聚醚多元醇工程技术中心、山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省级表面活性剂工程技术中心、淄博市特种聚醚多元醇工

			醇的制备方法、高纯度碱金属催化聚醚多元醇的连续化生产方法及其装置、一种降低聚醚多元醇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方法、高活性低挥发物聚醚多元醇的制备方法、降低聚醚多元醇 VOC 含量的方法等六十余项专利技术。	程研究中心四个技术研发的研究实体，与北京化工大学联合成立特种聚醚多元醇工程研究中心，与山东理工大学共建教学研实践基地，与建研院共建研发课题，对聚醚多元醇有着雄厚的研发实力。
丙烯酸及酯	技术成熟	由公司相关领导及主要生产技术人员构成，多为本科学历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烧碱	20 万吨/年	94.61%	无	不适用
糊用聚氯乙烯树脂	20 万吨/年	84.65%	无	不适用
聚醚多元醇	30 万吨	91.00%	0	公司 30 万吨/年新型高性能聚醚多元醇项目已于 2023 年 1 月全面建设完成。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沈阳化学工业园	氯碱、医药、精细化工产品
马桥化工产业园	聚醚多元醇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完成营业执照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续证、安全生产标准化备案、因主要负责人变更完成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危险化学品登记证、易制毒备案证明、排污许可证变更等工作。

中化东大完成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延期换证、主要负责人变更换证、重大危险源备案等工作。因主要负责人变更及污水项目、环氧丙烷储罐项目完成等，完成了排污总量申请和排污许可证变更。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一、氯碱产业链布局

公司氯碱板块产品主要有烧碱及 PVC 糊树脂产品，上游原料为原盐及电石，下游产品面向全国市场。

二、单位产值能耗情况（单位：吨标煤/万元）

32%离子膜液碱：1.670；45%离子膜液碱：2.235；PVC 糊树脂：1.632。

三、是否享受优惠电价

公司电价受使用量的影响，根据实际消耗量享受阶梯价格。电价政策和电价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将产生一定影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经过连续多年的开发创新，公司新申请了多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已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 PVC 糊树脂和聚醚多元醇新牌号。公司已打造出一批国家级、省级的优秀品牌。PVC 糊树脂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星塔”牌商标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称号，丙烯酸及酯和氯碱系列产品被评为“辽宁省名牌产品”，“东大”牌聚醚多元醇是中国聚氨酯行业“知名品牌”。公司从 2008 年至今，被连续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收征收率的优惠政策。

公司始终坚持全员一市场为中心，实施技术营销路线，提前预判市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特殊时期期间，通过全链条高效联动，及时满足了困难时期客户供应问题，赢得客户高度认可，持续稳固沈阳化工负责的央企品牌形象；实施差异化、定制化营销策略，不断拓展市场领域，高端应用领域占比持续上升，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业务粘性更加紧密，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升；加大研发投入，持续进行技术改造、产品升级，不断探索更低碳环保的应用领域，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助力。生产过程使用 DCS 系统全程自动化控制，控制回路超过 2000 个。生产工序采用 BATCH 批量控制，保证生产排期有序进行，大大减少批次间差异，保证产品指标稳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沈阳化工经历空前挑战、直面困难险阻、推进全面变革、提升发展质效的关键之年。这一年，面对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和复杂形势，沈阳化工全体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中国中化及氯碱事业部的各项工作安排，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积极践行新时代中国中化“精气神”，抓安全、强管理、促改革、提效率，凝聚全员智慧和力量，实现公司在逆境中的稳步发展。我们实现了 FORUS 体系通过四级评审、HSE“四个零”目标，主要产品完成全产全销，保供降本效果显著。尤其是在下半年，公司深入推进企业变革，扎实开展依法合规经营，持续优化组织机构，盘活员工人才队伍，逐步扭转趋势。

在经营方面，面对艰难的市场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持续关注上下游动态，抢抓有限订单，积极调整销售政策。在投资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加快推动产业建设布局，锚定百万吨级聚醚产能规模。泉州基地 24 万吨/年项目先后完成可研论证和初步设计工作，连云港基地 50 万吨/年项目制定形成时间表和路线图，淄博公司产能从 30 万吨扩至 40 万吨方案正在酝酿中。在研发方面，多个聚醚新产品实现突破，打破跨国公司市场和技术的多重垄断，为关键材料的国产化替代打下坚实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81,892,618.94	100%	5,941,346,283.65	100%	-11.10%
分行业					
石油化工行业	866,215,538.99	16.40%	1,152,210,186.89	19.39%	-24.82%
氯碱化工行业	1,787,102,880.76	33.83%	1,958,991,100.24	32.97%	-8.77%
聚醚化工行业	2,579,820,562.67	48.84%	2,200,111,852.96	37.03%	17.26%
其他行业	48,753,636.52	0.92%	630,033,143.56	10.60%	-92.26%
分产品					
糊树脂	1,185,861,857.46	22.45%	1,303,581,232.75	21.94%	-9.03%
丙烯	2,293,262.12	0.04%	2,282,626.41	0.04%	0.47%
烧碱	553,130,108.49	10.47%	584,702,700.07	9.84%	-5.40%
丙烯酸及酯	796,611,049.36	15.08%	1,081,449,126.28	18.20%	-26.34%
聚乙烯	0.00	0.00%	32,469,787.60	0.55%	-100.00%
聚醚	2,579,820,562.67	48.84%	2,200,111,852.96	37.03%	17.26%
其他产品	164,175,778.84	3.11%	736,748,957.58	12.40%	-77.72%
分地区					
沈阳地区	367,372,409.62	6.96%	563,941,580.35	9.49%	-34.86%
其他地区	4,914,520,209.32	93.04%	5,377,404,703.30	90.51%	-8.61%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301,605,824.08	81.44%	5,238,714,488.68	88.17%	-17.89%
经销模式	980,286,794.86	18.56%	702,631,794.97	11.83%	39.5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石油化工行业	866,215,538.99	1,065,275,033.40	-22.98%	-24.82%	-30.28%	9.63%
聚醚化工行业	2,579,820,562.67	2,381,109,142.24	7.70%	17.26%	24.68%	-5.50%
其他行业	48,753,636.52	37,344,852.89	23.40%	-92.26%	-92.51%	2.52%
分产品						
丙烯酸及脂	796,611,049.36	986,816,467.72	-23.88%	-26.34%	-31.15%	8.65%
聚乙烯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54.16%
聚醚	2,579,820,562.67	2,381,109,142.24	7.70%	17.26%	24.68%	-5.50%
其他产品	164,175,778.84	244,617,643.36	-49.00%	-77.72%	-62.28%	-60.98%
分地区						
沈阳地区	367,372,409.62	395,924,314.34	-7.77%	-34.86%	-31.67%	-5.0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301,605,824.08	4,117,224,060.05	4.29%	-17.89%	-17.21%	0.79%
经销模式	980,286,794.86	998,046,968.63	-1.81%	39.52%	36.24%	2.4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糊树脂	169,303.08	170,288.42	1,185,861,857.46		
烧碱	189,217.21	176,483.92	553,130,108.49		
丙烯酸及酯	104,673.08	106,202.28	796,611,049.36		
聚醚	272,863.12	269,225.63	2,579,820,562.67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聚醚化工行业	销售量	吨	269,225.63	206,328.66	30.48%
	生产量	吨	272,863.12	207,840.38	31.28%
	库存量	吨	9,081.26	4,987.23	82.09%
石油化工行业	销售量	吨	118,896.01	120,029.27	-0.94%
	生产量	吨	117,332.26	115,327.60	1.74%

	库存量	吨	7,668.28	9,232.03	-16.94%
氯碱化工行业	销售量	吨	530,130.60	488,223.00	8.58%
	生产量	吨	570,951.40	522,480.32	9.28%
	库存量	吨	14,425.53	12,739.56	13.2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新厂于 2022 年末竣工投产，产能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战略，充分发挥装置产能，实施一户一策分类施策和技术营销大力拓展国内国际市场，产供销研储高效联动提高产销量，随着销产增加，为满足客户需求提高交付能力增加库存。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石油化工行业	人工	31,259,680.87	0.61%	33,110,544.06	0.58%	0.03%
石油化工行业	材料	807,127,726.66	15.78%	930,074,677.04	16.30%	-0.52%
石油化工行业	折旧	2,752,478.11	0.05%	261,279,466.30	4.58%	-4.53%
石油化工行业	能源	130,341,386.22	2.55%	208,198,487.02	3.65%	-1.10%
氯碱化工行业	人工	56,905,910.31	1.11%	55,223,364.85	0.96%	0.15%
氯碱化工行业	材料	1,228,277,660.77	24.01%	1,396,391,642.60	24.24%	-0.23%
氯碱化工行业	折旧	128,726,348.79	2.52%	126,465,273.67	2.20%	0.32%
氯碱化工行业	能源	127,252,714.46	2.49%	123,383,811.13	2.14%	0.35%
聚酯化工行业	人工	25,820,036.63	0.50%	25,021,829.71	0.43%	0.07%
聚酯化工行业	材料	2,128,700,256.31	41.61%	1,775,613,215.38	30.82%	10.79%
聚酯化工行业	折旧	52,771,612.62	1.03%	17,818,961.51	0.31%	0.72%
聚酯化工行业	能源	31,443,387.64	0.61%	37,897,099.93	0.66%	-0.0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石油化工产品	人工	31,259,680.87	0.61%	33,110,544.06	0.58%	0.03%
石油化工产品	材料	807,127,726.66	15.78%	930,074,677.04	16.30%	-0.52%
石油化工产品	折旧	2,752,478.11	0.05%	261,279,466.30	4.58%	-4.53%
石油化工产品	能源	130,341,386.22	2.55%	208,198,487.02	3.65%	-1.10%
氯碱化工产品	人工	56,905,910.31	1.11%	55,223,364.85	0.96%	0.15%
氯碱化工产品	材料	1,228,277,660.77	24.01%	1,396,391,642.60	24.24%	-0.23%
氯碱化工产品	折旧	128,726,348.79	2.52%	126,465,273.67	2.20%	0.32%
氯碱化工产品	能源	127,252,714.46	2.49%	123,383,811.13	2.14%	0.35%
聚酯化工产品	人工	25,820,036.63	0.50%	25,021,829.71	0.43%	0.07%
聚酯化工产品	材料	2,128,700,256.31	41.61%	1,775,613,215.38	30.82%	10.79%
聚酯化工产品	折旧	52,771,612.62	1.03%	17,818,961.51	0.31%	0.72%
聚酯化工产品	能源	31,443,387.64	0.61%	37,897,099.93	0.66%	-0.05%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94,694,079.4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1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79,719,557.50	3.40%
2	客户 2	157,951,638.44	2.99%
3	客户 3	135,202,591.23	2.56%

4	客户 4	114,343,117.38	2.16%
5	客户 5	107,477,174.92	2.03%
合计	--	694,694,079.47	13.1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13,344,482.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3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512,665,513.27	11.40%
2	供应商 2	420,305,166.90	9.35%
3	供应商 3	332,463,135.76	7.39%
4	供应商 4	305,573,688.81	6.80%
5	供应商 5	242,336,977.34	5.39%
合计	--	1,813,344,482.09	40.3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348,377.58	22,212,775.90	14.12%	
管理费用	205,362,263.97	174,501,012.53	17.69%	
财务费用	56,079,396.87	73,280,175.00	-23.47%	
研发费用	113,659,779.62	202,236,214.15	-43.80%	根据会计准则 15 号解释调整至销售成本。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糊树脂研发	生产满足市场需求的***糊树脂	已完成***糊树脂中试试验，考察配方与工艺条件的稳定性，确定了最佳中试配方与工艺条件。	生产出合格的产品	开发***糊树脂***，将为公司 PVC 糊树脂产品增加了一个高附加值的专用特色新牌号；同时将改变我国中高醋酸乙烯酯含量氯醋糊树脂依赖进口的被动局面，对中国糊树脂行业及后加工行业的整体水平提高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糊树脂新牌号 研发	生产满足市场需求的 涂布专用糊树脂	已完成	生产出合格的产品	***产品研发成功后， 可以扩大思嘉集团销 量，并可带动在涂层 布全行业进行市场扩 展，将为我司抢夺更 多的涂层布市场份 额，取得更多的经济 效益。
糊树脂***国产化研究	将国产**成功应用于 公司糊树脂生产	已完成	改善的国产***技术指 标达到进口 D 助剂标 准，成功应用在我公 司 PVC 糊树脂生产中	该技术为国内首创， 降低公司 PVC 糊树脂 生产成本，使糊树脂 行业朝着国产化方向 发展，拓宽原料采购 渠道，免受国际形势 的影响。同时带动了 我国表面活性剂技术 水平的提升，也促进 了其他下游产品质量 的飞跃和发展空间的 拓展。
新型特种聚醚多元醇 的开发	紧密围绕市场需求， 不断推进新产品的研 发，满足市场差异 化、定制化需求。	2023 年研发中心累计 研发新产品共计 50 余 项，其中有 6 项新产 品完成中试放大试 验，有 7 项新产品完 成工业化放大生产试 验。	定制化产品的研究开 发拓展了聚醚多元醇 传统应用领域和非聚 氨酯应用的新型领 域。	推动公司产品向下游 应用领域延伸，同时 助推公司产品转型升 级，迈上新的台阶。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00	323	-7.1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10%	13.05%	0.0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40	135	3.70%
硕士	18	15	20.00%
博士	5	4	25.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3	45	17.78%
30~40 岁	97	96	1.04%
其他	150	182	-17.5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4,564,647.35	202,236,214.15	-3.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8%	3.40%	0.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8,073,683.83	6,888,351,189.48	-1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9,705,495.41	6,216,594,553.66	-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31,811.58	671,756,635.82	-107.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3,500.00	479,418,930.97	-9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88,890.70	592,202,840.97	-7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05,390.70	-112,783,910.00	-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141,125.95	2,532,988,346.41	-3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281,459.91	3,198,567,763.26	-4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40,333.96	-665,579,416.85	69.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04,627.64	-106,419,928.76	-250.9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99,988,498.84	23.01%	1,826,634,252.43	26.79%	-3.78%	主要原因是由于销售收入减少及偿还贷款
应收账款	84,806,692.37	1.39%	73,597,950.87	1.08%	0.31%	
存货	294,406,979.07	4.84%	398,130,647.79	5.84%	-1.00%	主要原因是由于加大营销力度，产品发货量增加，库存减少

固定资产	2,372,470,117.96	39.00%	2,396,924,881.35	35.16%	3.84%	
在建工程	78,332,788.99	1.29%	229,895,962.12	3.37%	-2.08%	主要原因是由于子公司中化东大新建30万吨/年新型高性能聚醚多元醇项目转资
使用权资产	31,065,275.76	0.51%	1,641,621.04	0.02%	0.49%	
短期借款	1,480,842,419.89	24.34%	1,429,674,303.07	20.97%	3.37%	主要原因是由于子公司蜡化补充流动资金,增加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115,180,277.08	1.89%	149,699,656.68	2.20%	-0.31%	主要原因是由于年末发货较好且价格稳定,预付锁价客户减少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11.73%	-11.73%	
租赁负债	27,915,912.14	0.46%	1,573,473.43	0.02%	0.44%	
预付款项	69,266,049.83	1.14%	51,735,487.28	0.76%	0.38%	
其他应收款	154,370,999.10	2.54%	163,446,570.17	2.40%	0.14%	
其他流动资产	27,922,267.44	0.46%	36,531,294.71	0.54%	-0.08%	
无形资产	771,597,970.48	12.68%	756,033,803.22	11.09%	1.59%	
长期待摊费用	56,515,133.29	0.93%	17,285,335.53	0.25%	0.68%	主要原因是由于丙烯酸催化剂到期换剂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3,366.41	0.02%	41,376,912.59	0.61%	-0.59%	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预付的土地款转无形资产
应付票据	604,162,209.52	9.93%	591,244,211.28	8.67%	1.26%	
应付账款	350,388,139.60	5.76%	388,463,503.86	5.70%	0.06%	
应交税费	108,520,962.32	1.78%	216,071,521.11	3.17%	-1.39%	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缴纳消费税及附加余额减少
长期应付款	252,222,765.43	4.15%	337,636,261.49	4.95%	-0.80%	主要原因是由于抵押借款到期偿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5,530,188.33	14.06%	160,883,695.07	2.36%	11.70%	主要原因是由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0,528,406.61	337,387,280.66	用于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216,673,520.59	191,343,267.71	用于抵押借款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356,363,494.86	476,136,701.37	用于质押担保
合计	963,565,422.06	1,004,867,249.7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576,938.5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	聚醚生产和销售	新设	13,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			否	2023年12月30日	详见巨潮咨询网公告编号为2023-069《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受让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13,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新建30万吨/年新型高性能聚醚多元醇项目	自建	是	化学原料制造	3,459,171.53	1,021,189,402.96	自有资金	100.00%		243,227,864.02	无	2023年08月25日	详见巨潮咨询网公告编号为2022-061《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30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项目全面建成投产的公告》
24万吨	自建	是	化学原	8,844,910.80	8,844,910.80	自有资金	0.94%			无	2023年08	详见巨潮咨询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聚醚多元醇项目			料制造								月 25 日	网公告编号为详见巨潮咨询网公告编号为 2023-050《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东大泉州公司新建 24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项目的公告》
合计	--	--	--	12,304,082.33	1,030,034,313.76	--	--	0.00	243,227,864.02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石油化工产品	1,821,308,000.00	918,423,208.24	2,980,944,313.57	887,118,424.65	427,028,262.48	433,693,429.32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聚醚化工及相关产品	150,000,000.00	1,977,792,563.20	1,634,350,625.94	2,582,309,743.43	136,346,124.10	123,162,562.1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沈阳蜡化主要装置处于关停状态，仅运行丙烯酸及酯装置。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受到影响，造成亏损。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4 年，宏观经济环境和化工行业市场总体形势向好，但 PVC 糊树脂市场呈产能过剩局面，下游需求颓势难改，PVC 糊树脂均价较 2023 年有一定下降；国内液碱市场在供应增量大于需求增量且下游多数行业难有强势表现的局面下，液碱年均价会继续下探。国内环氧丙烷和聚醚新装置产能的不断释放，公司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前路崎岖，道阻且长。但半年来亲身经历的变革历程，让我们不再惧怕这些困难，有底气直面挑战。实打实的提质增效，让我们看到以前忽视的“跑冒滴漏”都是真金白银的效益；见真章的机构人员优化，让我们懂得工作业绩体现个人价值、有为才有位；四季度的高产扭亏，让我们相信这支团队有能力实现

稳定高产目标。实施开疆拓土、精雕细琢的企业发展战略，更好地统筹发展与安全、当前与长远、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推进泉州合资项目，为后续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09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2月22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3月02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3月15日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4月1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4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5月24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其他	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等问题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1）
2023年06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6月2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7月1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7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7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8月2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8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8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8月3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年09月2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 年 10 月 09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 年 11 月 07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完善相关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要求。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现对公司治理情况介绍如下：

（一）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决策和程序有明确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所有审议事项均通过。

（二）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不仅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五分开”，而且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对本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

（三）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均能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掌握董事应具备的相关知识，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与董事会、股东大会，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审慎决策。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确保了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所有审议事项均通过。

（四）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监事选聘程序、监事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各位监事均能了解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五）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工明确，能忠实履行职务，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对公司日常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管理控制作用。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考核，充分提高了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六）独立性情况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对大股东不存在依赖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与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以达到同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和交流的目的。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法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及网站，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最新信息。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和机构之间良好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树立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有效增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报告期，公司组织召开了年度业绩说明会，听取了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回复率 100%。公司努力认真做好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的维护工作，及时回复投资者的提问，共回复投资者在互动易咨询问题 33 条；对投资者来电、来信问题进行解答，围绕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等进行了充分的线上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采购和销售系统由公司独立拥有，公司对以上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

（二）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经理人员、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三）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在银行开户，并建立了独立的、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

（四）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五）业务方面：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有完整的供应、销售、管理等系统，具备独立的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没有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18%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14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02《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45%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29《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7.54%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53《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96%	2023 年 11 月 29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64《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姜立辉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6日						
葛友根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1年04月29日	2024年12月06日						
王岩	男	54	董事	现任	2019年04月11日	2024年12月06日						
杨向宏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7日	2024年12月06日						
卜新平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07日	2024年12月06日						
吴粒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4月29日	2024年12月06日						
许卫东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2年10月17日	2024年12月06日						
孔伟	男	57	监事	现任	2015年11月24日	2024年12月06日						
龙得水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1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6日						
李永辉	男	50	监事	现任	2021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6日						
孙浩洋	男	47	监事	现任	2018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6日						
陈蜀康	男	58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7月11日	2024年12月06日						
张羽超	男	39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商务中心主任、法律	现任	2021年03月24日	2024年12月06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规部经理									
郭廷会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3月20日	2024年12月06日						
邵长伟	男	55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8月26日	2024年12月06日						
孙泽胜	男	52	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18日	2023年07月11日						
李忠	男	54	董事、总会计师	离任	2017年09月13日	2023年07月11日						
刘沂	男	61	董事	离任	2015年11月24日	2023年05月22日						
张振阳	男	60	副总经理	离任	2012年10月17日	2023年11月30日	5,230				5,230	
合计	--	--	--	--	--	--	5,230	0	0	0	5,23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沂	董事	离任	2023年05月24日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孙泽胜	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7月11日	因工作原因
李忠	董事、总会计师	离任	2023年07月11日	因工作原因
陈蜀康	党委书记、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7月11日	
张振阳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年11月30日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姜立辉：男，1971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技术能源处副处长、处长，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安全总监。现任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葛友根：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兰州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获学士学位，香港公开大学EMBA毕业。历任化工部星火化工厂工程师、有机硅车间副主任、工程开发室副主任，蓝星星火化工厂有机硅分厂副厂长、销售公司经理、厂长助理、副厂长，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有机硅事业部主任、江西星火有机硅厂厂长、星火航天有限公司董事长、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主任。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部副总监、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挪威埃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王岩：男，1969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兰州大学放射化学和生物化学专业获学士学位。曾任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工程师、大庆蓝庆清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蓝星天水六九一三工厂厂长、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有机硅事业部副主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办高级副主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办主任兼商务部主任。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经营部总监、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澳大利亚凯诺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杨向宏：男，1960年5月出生，工科高分子材料硕士，高级职称。杨向宏先生现任广州叁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国石化联合会顾问、内蒙古伊泰集团顾问、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300082)独立董事、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810)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卜新平：男，197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注册投资咨询师。曾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现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新材料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和北京市科委专家库专家，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庆华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粒：女，1966年1月出生，会计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毕业，博士学位。1987年至1990年在本溪大学任教，1990年至2008年任沈阳工业大学副院长，2008年3月至今在东北大学任教。现任锦州神工半导体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许卫东：男，196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党委组织部组织员、公司办公室秘书、党委工作部部长、公司办公室主任，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公司纪委书记，现任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孔伟：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现任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龙得水：男，1981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审师。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七部项目经理、中国远大集团监审部审计经理、管理审计委员会高级审计经理、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合规部高级经理，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李永辉：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供应处副处长、处长。现任公司商务中心副主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孙浩洋：男，197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团委干事、团委副书记、销售六处副处长、工会副主席、党群工作部副部长。现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陈蜀康：男，汉族，196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研究员。历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一部员工，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计调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郴州基地总经理，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张羽超：男，198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曾任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商务中心主任、法律合规部经理。

邵长伟：男，196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室主任（兼工会主席）、宣传部理论干事、分厂副厂长、研究所所长、销售处处长、价格管理处处长、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郭廷会：男，196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氯碱分厂技术员、技术科长、分厂副厂长、厂长，聚氯乙烯分厂厂长、党总支书记，副总工程师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葛友根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战略与投资部副总监	2022年12月05日		是
王岩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生产经营部总监	2022年03月01日		是
龙得水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高级经理	2023年10月20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葛友根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7日		否
葛友根	埃肯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1日		否
王岩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年10月17日		否
王岩	澳大利亚凯诺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01日		否
杨向宏	广州叁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9月01日		是
杨向宏	苏州奥斯汀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01日		否
杨向宏	内蒙古伊泰集团	顾问	2023年11月01日		是
杨向宏	中国石化联合会顾问、国际产能合作研究院	顾问	2019年09月01日		否
杨向宏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10日		是
杨向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是
卜新平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产业发展部副总工程师, 化工新材料专委会秘书长	2018年12月01日		是
卜新平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22日		是
卜新平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20日		是
卜新平	大庆华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吴粒	东北大学	教授	2008年02月06日		
吴粒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19日	2024年08月18日	是
吴粒	方大碳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9日	是
许卫东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2023年07月0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出具了《关于对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决定》（深证上〔2023〕1051 号），做出如下处分决定：

- 一、对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 二、对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泽胜、时任总会计师李忠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和职工代表监事报酬方案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而确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经济目标责任确定。监事报酬由公司人力资源处根据监事所在岗位确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照公司规定，按期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姜立辉	男	52	董事	现任	38	否
葛友根	男	54	董事	现任	0	是
王岩	男	54	董事	现任	0	是
杨向宏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卜新平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吴粒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许卫东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4	是
孔伟	男	57	监事	现任	151	否
龙得水	男	42	监事	现任	0	是
李永辉	男	50	监事	现任	14	否
孙浩洋	男	47	监事	现任	25	否
陈蜀康	男	58	总经理	现任	0	是
张羽超	男	39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商务中心主任、法律合规部经理	现任	46	否
邵长伟	男	55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69	否
郭廷会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62	否
孙泽胜	男	52	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离任	51	否
李忠	男	54	董事、总会计	离任	30	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师			
刘沂	男	61	董事	离任	160	否
张振阳	男	60	副总经理	离任	56	否
合计	--	--	--	--	78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4 日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05《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08《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34《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1 日	2023 年 07 月 12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39《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4 日	2023 年 08 月 15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44《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46《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55《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59《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3-067《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姜立辉	9	9	0	0	0	否	4
葛友根	9	0	9	0	0	否	4
王岩	9	0	9	0	0	否	4
杨向宏	9	0	9	0	0	否	4
卜新平	9	0	9	0	0	否	4
吴粒	9	1	8	0	0	否	4
孙泽胜	3	3	0	0	0	否	2
李忠	3	3	0	0	0	否	2
刘沂	2	0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研讨、建言献策、作出科学审慎决策，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杨向宏、卜新平、吴粒	2	2023年07月11日	审议：1、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3年08月14日	审议：1、关于总经理代行总会计师职责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审计委员会	吴粒、葛友根、王岩、杨向宏、卜新平	5	2023年03月24日	审议：1、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审计项目三年规划（2023-2025）》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3年04月27日	审议：1、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关于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	不适用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2 年度计提公司及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4、二〇二二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关于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06 月 27 日	审议：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3 年 08 月 24 日	审议：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战略委员会	孙泽胜、刘沂、葛友根、王岩、杨向宏	2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1、关于注销孙公司蓝星东大有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	不适用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年08月24日	审议：1、关于孙公司东大泉州公司新建24万吨/年聚醚多元醇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0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8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66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90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249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357
其他人员	68
合计	2,2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35
本科	774
大专	722

大专以下	753
合计	2,289

2、薪酬政策

目前公司有年度生产运行指标考核办法和 HSE 责任制考核办法等奖励激励考核办法。

(1) 年度生产运行指标考核办法考核内容包括业绩指标考核、过程考核和突出贡献考核。业绩指标考核内容为加工量\产量、成本（定额、收率等）和质量，完成指标按员工岗位效益工资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未完成扣罚；过程考核为扣罚项目，包括过生产管理、设备管理、技术质量管理、现场管理、党建管理、培训管理、保密管理、信息化管理等；突出贡献奖励指员工通过技术创新、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减少外用工节支、政策创效、保险赔付、法律诉讼降本、修旧利废、自主完成设计等为公司发现、降本、管理提升做出贡献，按收益和评定结果给予奖励。

(2) HSE 责任制考核办法主要内容安全、环保、健康责任制考核、隐患排查治理、保命法则、排污管理、环保要求、HSE 设施维护与操作、职业健康和消防管理等，按岗位效益工资的一定比例进行奖罚。

3、培训计划

为贯彻落实中国中化《人才兴企计划》和 FORUS 体系有关员工培训与能力建设工作的各项要求，全面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努力培养造就认真践行新时代中国中化“精气神”的员工队伍，确保企业在安全环保前提下不断提升生产运营质量，2023 年的员工培训工作坚持面向全员、突出重点、分级负责、上下联动、分类培训、因材施教的工作思路，完善三级管理制度。全年紧密围绕 FORUS 体系建设目标，全公司迎接了 FORUS 体系的十个要素的首次定级检查工作。围绕五懂五会五能，安全生产、质量管控、降本增效等主题开展年度培训计划。为加强高素质复合型管理人才培训，对中高级及专项管理职员共培训 20 场，1190 人次。为加强危化品企业班组长队伍建设，2023 年 8 月开展危化企业班组长持证上岗为主要内容的职业技能培训 124 人。同时导师带徒工作的进一步推进开展和严格管理，导师的能力与职责、带徒的态度，学徒的职责、最终考核结果，公司的奖惩措施严格按导师带徒文件执行管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50,1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444,664.9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持续优化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通过由内控审计部门建立健全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的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制订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通过内控机制的有效运行，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行稳致远 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6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重大缺陷： 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

	<p>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 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 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 但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严重程度依然重大, 须引起公司管理层关注。</p> <p>一般缺陷: 是指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p>	<p>范性文件;</p> <p>2)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p> <p>3)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p> <p>4) 关键岗位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5) 媒体负面报导频现;</p> <p>6) 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7)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 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 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 但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严重程度依然重大, 须引起公司管理层关注。</p> <p>一般缺陷: 是指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 错报 \geq 总资产的 1%</p> <p>2) 重要缺陷: 总资产的 $0.5\% \leq$ 错报 $<$ 总资产的 1%</p> <p>3) 一般缺陷: 错报 $<$ 总资产的 0.5%</p>	<p>1) 重大缺陷: 实际财产损失 \geq 总资产的 1%</p> <p>2) 重要缺陷: 总资产的 $0.5\% \leq$ 实际财产损失 $<$ 总资产的 1%</p> <p>3) 一般缺陷: 实际财产损失 $<$ 总资产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的要求，组织公司各相关部门对照公司治理问题开展自查，完成专项自查清单的填写。经自查，公司治理整体符合要求，不存在需整改的重大问题，也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财务造假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等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子公司有完善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体，在生产经营过程当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发改委 环保部令第 38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聚氯乙烯工业（HJ 1036—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无机化学工业（HJ 1035-2019）》等相关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执行，污染物排放严格按照《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5581-2016）、《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0-2015）、《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23-2011）、《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等标准》（DB21-1627-2008）、《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要求执行，公司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积极履行环保责任，确保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保要求。

公司及子公司设置专职环保管理部门，配备专（兼）职环保管理人员，总经理为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第一责任人，日常管理工作由 HSE 总监负责。公司坚持环境管理与安全生产管理并重，生产经营与环境保护并举的企业发展方针，做到安全生产与环保工作同时计划与调度，保证生产设备运行时环保设施的同步运行。

公司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采取区域管理专项负责制，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及水、气、声、渣治理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监督、考核，依据考核结果明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确保环保治理设施完好运行，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沈阳化工：

1) 环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批复：辽环函[2013]475 号

验收：2018 年 1 月已完成自主验收

2) 环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废次氯酸钠回收乙炔气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批复：沈环经开审字[2019]0186 号

验收：2020 年 11 月已完成自主验收

3) 环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电石渣浆回收乙炔气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批复：沈环经开审字[2019]0187 号

验收：2020 年 11 月已完成自主验收

4) 环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W-1（PVC 糊树脂）生产干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批复：沈环经开审字[2019]0185 号

验收：2021 年 6 月已完成自主验收

5) 环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小试及中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批复：沈环经开审字[2020]0102 号

验收：2021 年 12 月已完成自主验收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2101062434900759001X，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自 2023 年 12 月 19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18 日止。

沈阳蜡化：

排污许可证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3 日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

中化东大：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1 年 04 月 14 日，有效期至 2026 年 04 月 13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废气	废水：COD、氨氮、总氮，总磷，pH 值，石油类，硫化物，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流量，总汞，氯乙烯，总镍，活性氯 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氯，二氯乙烷，汞及其化合物	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废气：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	废水：1 个 废气：42 个	废水排放口 1 个：公司污水处理站南侧设废水总排口； 废气排放口 40 个：氯碱生产装置区设 5 个，乙炔生产装置区设 6 个，单体生产装置区设 1 个，聚合生产装置区设 25 个，研究所设 3 个。	废水： COD： 49.63mg/l 氨氮： 2.00mg/l 废气： 非甲烷总烃： 4.57mg/m ³ 颗粒物： 10.7mg/m ³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COD：64.25 吨、氨氮：4.75 吨 废气 非甲烷、总烃：21.70 吨、颗粒物：84.50 吨	废水： COD300 吨 氨氮： 16.71 吨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100 吨 颗粒物：360 吨	无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废水、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COD、氨氮	废气经脱硝、除尘、脱硫达标处理后排放至大气；废水经公司内污水处理场处理后达标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场	20	不适用	粉尘： 3.6mg/m ³ 二氧化硫： 0.96mg/m ³ ； 氮氧化物： 3.9mg/m ³ ； COD： 18.76mg/L； 氨氮： 0.51mg/L	废水执行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废气执行 GB 13223-201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 1.1768 吨 氮氧化物： 42.4242 吨 粉尘：2.796 吨 COD：17.2642 吨 氨氮：1.1201 吨	二氧化硫： 286.4184 吨 氮氧化物： 446.9068 吨 粉尘： 112.31 吨 COD：852.39 吨 氨氮：85.23 吨	无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全盐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有机碳、总磷、总氮、石油类、总氧化	连续排放	1	位于厂区东南角	总磷（以 P 计）8mg/L； 石油类 20mg/L；总氮（以 N 计） 70mg/L；悬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1-	悬浮物 2.066474667t， 总氮（以 N 计） 0.888878537t， 总磷（以 P 计） 0.058510881t， 石油类	/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物				浮物 4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50mg/L; 总氰化物 0.5mg/L; 总有机碳 无; 全盐量 1600mg/L	2015,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3 部分: 小清河流域 DB37/3416.3-2018	0.02903416t,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6218333t, 总氰化物 0.000303349t, 总有机碳 2.916295633t, 全盐量 164.4575077t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一氧化碳、丙烯腈、氮氧化物、烟尘	连续排放	1	位于厂区东南角	一氧化碳 100mg/Nm3, 丙烯腈 0.5mg/Nm3; 氮氧化物 100mg/Nm3; 烟尘 10mg/Nm3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4-2020,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 DB37/2801.6-2018,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有机化工企业污水处理厂(站)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3161-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一氧化碳 0.23490792t, 丙烯腈 0.023490792t, 氮氧化物 0.63345823t 烟尘 0.147020388t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沈阳化工：

废水：公司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建设，其中分设雨水排放口和废水排放口各一个废水经内部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专管排入沈阳西部污水处理厂。

按照上级环保部门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要求，公司在废水排放总口建设了污水在线监测装置，对废水流量、COD、氨氮、总氮、总磷、PH 值进行在线监测，并与沈阳市环保局在线联网。按照环保部门要求，依据相关技术规范，公司对在线监测装置每月进行比对检测实施有效性审核，确保其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废水设有 1 个总排放口和 2 个车间排口废水总排放口(DW002)，主要污染因子是 PH 值、化学需氧量、总氮、总磷、氨氮、石油类、硫化物、生化需氧量、悬浮物；2 个车间排放口分别是氯碱生产系统的废水排放口(DW003)，主要监测污染因子为游离氯、总镍；聚氯乙烯糊树脂生产系统的废水排放口(DW001)，主要监测污染因子为氯乙烯、总汞。公司设置了规范化废水排放口，用于例行监测与采样。

废气：公司共有 42 个有组织生产废气排放口，主要污染因子为氯、化氢、氯乙烯、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分别采取碱吸收、水吸收、变压吸附、布袋式除尘等工艺进行处理，污染物达标排放。在排气筒出口均按照规范化要求设置标准监测口用于例行监测与采样。

雨水：公司有 1 个雨水排放口，初期雨水收集进入初期雨水池，其他雨水排入市政管网。雨水排放口按自行检测要求进行规范化设置，用于例行监测与采样。

沈阳蜡化：

水煤浆锅炉烟气

选用抚顺老虎台矿八级精洗低硫份燃煤作为燃料。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包括烟气静电+布袋除尘器、低氮燃烧+SCR 脱硝、烟气氨法脱硫。

废水、废气在线监控设施

在线监控设施与沈阳市环保局监控中心联网，实现实时监控；产生的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处置。

污水处理设施，综合污水处理场+CPP 脱硫废碱液处理

17000m³ 事故应急池 1 座，各装置设有含油污水隔油预处理池，实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装置加热炉采用清洁燃料，从源头降低污染物产生。

其它主要环保设施

有燃料气回收利用（气柜）；VOCs 综合治理（一期）（冷凝回收系统、密闭装卸车系统、污水处理场密闭收集处理设施），VOCs 治理二期项目。

中化东大：

公司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总氰化物达到《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1“间接排放限值”要求，其余指标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及桓台马桥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桓台马桥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循环水排污水及软水站浓盐水通过总排口排入桓台马桥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杏花河。

公司工艺废气、罐区及装卸区废气经水洗塔（全密封式）水洗后与碱洗水洗后的生化废气混合进入废气焚烧炉，通过 RCO 催化燃烧处理后，通过一根 35m 高排气筒排放。

公司 POP 生产废液、废机油等危险废物，聚醚滤渣、生化污泥等一般工业固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合规处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沈阳化工：

公司重新修订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及土壤和地下水、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已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210162-2022-077-H。

报告期内，沈阳化工依据演练计划开展分厂级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16 次。

沈阳蜡化：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按下列程序进行应急响应：

（1）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发现人员应立即报告岗位人员。岗位人员立即报告给主管、安全环保处当值人员，安全环保处人员尽快实施有效的现场事故保护性处置措施和人员的安全撤离，降低事故危险程度。同时，安全环保处人员应在最短时间内了解掌握事故情况和发展态势，迅速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根据情况决定是否向火警、急救部门（119、120）紧急报警；

（2）应急指挥部成员得到信息后，要立即赶赴事故现场，做出研判，决定应急响应的级别；

（3）启动并实施相应的专项应急预案及现场处置预案，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4）通知各应急小组进入指定地点；

（5）根据事件严重程度请求外部支援和向上级报告；

（6）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终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7）控制污染源，关闭雨水、污水阀门，将排水系统切换至事故池，收集泄漏的污染物，清理现场；

（8）遇险、受伤人员全部获救，事故得到控制，现场环境恢复，事故隐患消除，应急状态解除；

（9）应急事故结束后，进行解除警戒，现场清理，并开展事故调查，将结果上报应急部门，根据事故过程中的预案不足，进行预案修订。

当发生特别重大环境风险事件时，听从辽宁省生态环境厅及国家生态环境部的指挥，本预案不针对特别重大环境风险事件进行分级响应。

对应事件分级及启动条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实行分级响应原则。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定义的不同级别（I级、II级和III级）。

根据响应级别分别制定相应的三级响应机制。应急指挥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实际情况和事态，做出判断，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I级响应措施：

投入公司全部应急能力，包括应急物资、应急人员，同时联络当地政府和其社会救援机构协助。

- （1）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 I 级的应急响应；
- （2）全体应急组织成员迅速到达现场；
- （3）立刻启动紧急停车程序，停止生产；
- （4）通告全体公司人员和四邻单位；
- （5）火灾、爆炸情况立刻拨打 119 进行报警，熄灭或转移明火火源，转移易燃易爆物品；
- （6）立即停止生产，关闭雨水、污水阀门，将排水系统切换至事故池；
- （7）及时通风排气，救护受伤中毒人员，联系协议医院，必要时拨打 120；
- （8）调集应急处置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其他应急保障工作；
- （9）将现场情况及时准确的报告沈阳经开区新区环保局；
- （10）明确划出警戒隔离区，指定救援物资集散地和疏散路线，引导撤离人员到安全避难场所；
- （11）根据事故类型，请求相应外部支援；
- （12）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 （13）根据污染泄漏情况，立即进行现场监测和跟踪监测，依据现场情况的变化，调整监测方案。

II级响应措施：

投入公司全部救援力量，启动全部应急小组，输送应急物资。

- （1）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 II 级的应急响应；
- （2）全体应急组织成员迅速到达现场；
- （3）必要时停止生产，控制污染物质泄漏；
- （4）迅速展开现场应急处置和救助伤员，联系协议医院，必要时拨打 119、120 等急救电话；

(5) 控制泄漏，关闭雨水、污水阀门，将排水系统切换至事故池；

(6) 明确划出警戒隔离区，指定救援物资集散地和疏散路线，引导撤离人员到安全避难场所；

(7) 调集应急处置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其他应急保障工作；

(8) 根据现场污染泄漏的情况，进行污染物质的现场监测和跟踪监测。

III级响应措施：

投入公司全部救援力量，启动部分应急小组，主要依靠事故装置区力量进行救援。

(1) 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III级的应急响应；

(2) 应急指挥部指派现场指挥和抢险救援组、设备抢修组和警戒隔离组奔赴现场，其他救援组准备待命；

(3) 现场人员撤离，设立警戒线；

(4) 迅速展开现场应急处置和救助伤员，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泄漏。

启动条件：

对照事件分级并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严重性，将应急响应分为三级。具体启动条件如下：

I级响应启动条件

当突发环境事件影响需公司调集全部应急人员、资源应对或可能超出公司控制能力，需要调集社会救援力量时，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启动 I 级应急响应，总经理担任总指挥，通报政府部门，当政府部门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时，移交指挥权给政府人员，公司应急指挥部配合应急。

(1) 由于生产和储存系统中的危险化学品大量泄漏污染厂外环境，或由于危险化学品泄漏引发火灾、爆炸，影响超出厂区；

(2) 由于生产设施故障、环保设施失灵、温度失常等原因导致废气超标排放，影响厂外环境；

(3) 由于污水系统故障、管线断裂等原因导致工艺废水、循环水大量泄漏，或由于火灾、爆炸产生大量消防废水，污染厂外水体；

(4) 危险废物大量泄漏，影响厂外环境；

(5)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人员死亡或中毒或受伤的；

(6) 因环境污染须疏散、转移厂区周边行人；

(7) 因环境污染造成外部直接经济损失 10 万元以上的；

(8) 因环境污染引起厂外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

II级响应启动条件

当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在公司的控制能力范围内，无需求助社会力量时，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决定启动 II 级应急响应，组织相关应急小组展开应急工作。

由于生产设施故障、管线断裂、温度过高等原因导致生产系统中的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由于危险化学品泄漏引发火灾、爆炸，影响可控制在公司区域内；

由于罐体破损、阀门或法兰松动等原因导致储罐中危险化学品泄漏，或由于危险化学品泄漏引发火灾、爆炸，影响可控制在公司区域内；

由于生产设施故障、环保设施失灵、温度失常等原因导致废气超标排放，影响可控制在公司区域内；

由于污水系统故障、管线断裂等原因导致工艺废水、循环水泄漏，或由于火灾、爆炸产生较多消防废水，影响可控制在公司区域内，未污染厂外水体；

危险废物大量泄漏，影响可控制在公司区域内；

由于突发环境事件，影响公司区域内正常运行的。

III 级响应启动条件

当突发环境事件影响未超出公司装置区，调集公司装置区内部救援人员和物资即可进行救援时，由装置区负责人启动 III 级应急响应，担任现场指挥，特殊事件由应急指挥部任命现场指挥，组织相关人员处置。

由于生产设施故障、管线断裂、温度过高等原因导致生产系统中的危险化学品泄漏或可能发生泄漏，或由于危险化学品泄漏引发火灾、爆炸，影响可控制在装置区内；

由于罐体破损、阀门或法兰松动等原因导致储罐中危险化学品泄漏或可能发生泄漏，或由于危险化学品泄漏引发火灾、爆炸，影响可控制在装置区内；

由于设施设备故障、温度失常等原因导致废气超标排放，影响可控制在装置区内；

由于管线断裂等原因导致工艺废水、循环水泄漏，或由于火灾、爆炸产生较多消防废水，影响可控制在装置区内；

危险废物可能泄漏或不按规定转移，影响可控制在装置区内；

由于突发环境事件，影响装置区员工正常工作的。

中化东大：

公司 2021 年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向淄博市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370321-2021-040-H。其中，综合应急预案 1 套，专项应急预案 7 套。2020 年组织了突然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通过演练及时发现存在的不足，并进行了整改。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沈阳化工：

已编制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方案开展废水、雨水、废气（有组织、无组织）、地下水、噪声、土壤自行环境监测工作。

沈阳蜡化：

已编制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方案开展废水、雨水、废气（有组织、无组织）、地下水、噪声、土壤自行环境监测工作。

中化东大：

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废液焚烧炉 2023 年处于停运状态未进行检测。废气催化燃烧炉正常运行。废气常规污染物有挥发性有机物采用在线监测，特征污染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烟尘采用人工检测。废水常规污染物有 PH、COD、氨氮采用在线监测，特征污染物有全盐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有机碳、总磷、总氮、石油类、总氰化物采用人工检测。噪声、无组织排放、土壤、地下水采用人工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沈阳化工：

2023 年公司投入 3,144 万元用于公司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按期缴纳环保税 25,381 元。

沈阳蜡化：

2023 年度投入环保设施运行费 6,858 万元和“三废”委托处置费 1,137 万元，2023 年共缴纳环保税 660,955 元。

中化东大：

2023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投入 579 万元。共计缴纳 1,488 元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沈阳化工：

节能项目名称：降低烧碱交流电单耗，预计降碳量 3216 吨 CO₂/年，预计节能量 509 吨标煤/年，预计节能收益 236 万元/年；

节能项目名称：降低 45%碱蒸汽单耗，预计降碳量 955 吨 CO₂/年，预计节能量 296 吨标煤/年，预计节能收益 55.8 万元/年；

节能项目名称：降低聚合装置蒸汽消耗，预计降碳量 1469 吨 CO₂/年，预计节能量 456 吨标煤/年，预计节能收益 85.9 万元/年。

沈阳蜡化：

辽宁省生态环境厅于 2023 年 5 月对蜡化公司 22 年碳排放进行核查。2023 年 8 月对 21 年和 22 年配额进行发放。第二个履约周期 2021-2022 年度蜡化公司累计碳排放量缺口为 98,288 吨。按照集团质量健康安全环保部要求，与中化能科公司开展碳排放履约合作。由中化能科提

供碳排放履约管理及交易服务，相关合同于 2023 年 8 月完成签署。中化能科建议与集团内鲁西化工进行大宗交易。交易价格 81.07 元/吨。跟踪市场，多家询比价，及时与鲁西化工解约。按照中化能科建议，公司以 72 元/吨价格采用大宗交易方式与京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购买配额 10 万吨，11 月 10 日完成第二履约周期履约工作，提前完成集团公司履约任务。本周期履约共花费 707.666652 万元。较最初交易意向 81.07 元/吨，节约费用 89.15 万元。

2023 年，沈阳蜡化根据生产实际将停用停工装置公用工程做为节能低碳工作重点，全年围绕此目标，采取 FEMA 分析，节能降碳项目立项实施、停用罐区储罐、锅炉降负荷试验、丙烯酸装置 U-600 单元焚烧重组分、采暖系统管网优化、水电气风降低消耗分解到职能处室管理等措施，逐步压降能源消耗和 CO2 排放量。

2023 年，公司能耗 5.8185 万吨标煤，较同期降低 22.43%，碳排放量 23.1978 万吨，较同期降低 34.29%，因 23 年市场下行，产值较同期下降 23.36%。综合能耗 0.6488 吨标煤/万元，较计划下降 9.89%，较同期下降 8.21%；碳排放强度 2.5868 吨 CO2/万元，较计划下降 20.77%，较同期下降 22.24%。

中化东大：

公司 2023 年运行低气味高端聚醚多元醇节能优化项目，预计年节约能耗 429.17 吨标煤，年降低碳排放 1480 吨 CO2。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沈阳化工：

已在沈阳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系统公示 2023 年度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其中对排污许可证中相关信息进行临时披露。

变更事项：许可证重新申请，1、变更固废库编号，增加危险废物种类；2、《电石渣浆浓缩池及清液池除异味装置项目》新增排放口；液氯单元氯气应急吸收装置新增 1 个排放口；干燥废气排放口 A3 和 A4 合并成一个新排放口；电石卸车破碎厂房新增除尘排放口。3、补充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增加固体废物排放信息；修改自行检测方案。4、新增“工业噪声排放信息”模块信息。

查询索引：<http://218.61.71.247/enterpriseopen/enterpriseCenter/index.aspx>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职业健康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生产经营和 HSE 工作，大力推进 FORUS 体系，全面完成 HSE 管控目标，全年重伤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为零。加强 HSE 培训管理，实施“总经理带头讲 HSE”活动，开展《新安全生产法》全员教育及“学法、懂法、行法”活动，积极开展员工安全环保及职业健康培训。

公司秉承“科学至上”的发展理念，紧密围绕市场需求开展研发工作，积极助力公司产品转型升级，加大客户技术服务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坚持以以为股东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就业为宗旨，以回报股东、成就员工、回馈社会为己任。公司积极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倡导在实现企业价值的同时，实现自我价值，营造企业关爱员工，员工热爱企业，共同发展的和谐氛围；公司在积极回报社会与公众，致力于实现公司、社会的和谐与可持续发展的同时不忘初心，在国家和社会需要时，尽显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公司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发展要求，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运营模式，加强社会责任管理建设，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企业管理全过程，完善可持续发展的人员管理、职责分工、政策规定等制度构建，并与利益相关方广泛沟通，实现公司与利益相关方的共同可持续发展。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 ESG 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沈阳化工积极响应上级部署，按照中国中化关于《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相关要求，分别于春节前和国庆中秋两节前夕，在对口帮扶贫困地区甘肃省古浪县，采购该地区的农副产品，用于发放职工节日福利。全年两次采购定点帮扶地区藜麦、小米、羊肉等组合礼包，合计支出帮扶款 1,236,810 元。

子公司中化东大积极响应对口支援扶贫工作号召，贯彻落实好扶贫、扶智相结合的工作精神，公司开展“圆梦行动”助学捐款活动，认真落实定点帮扶责任，306 名职工共捐款 57,601 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沈阳化工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沈阳化工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沈阳化工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沈阳化工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不再从事与沈阳化工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2015年11月20日	长期	履行中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沈阳化工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地位谋求沈阳化工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地位谋求与沈阳化工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与沈阳化工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沈阳化工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沈阳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2015年11月20日	长期	履行中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所涉部分相关房产、土地后续处理事宜的承诺	1. 就坐落于蓝星东大淄国用（2013）字第C00861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土地之上的7处东大山庄房屋建筑物，蓝星集团承诺：①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交割日，该等房产如果仍未出售且仍未取得房产证的部分（以下称“标的房产”）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将由蓝星集团以现金购买；②中	2015年11月20日	长期	蓝星集团就坐落于蓝星东大淄国用（2013）字第C00861号《国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发国际将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所约定交割日的上月月结日为基准日对标的房产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进行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转让价格将以中国化工备案确认的评估值为准。同时，该转让价格如低于中发国际为公司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14]第 0018 号）中所确认的对应无证房产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的估值，则转让价格最终以《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14]第 0018 号）中所确认的对应无证房产及其对应土地使用权的估值为准。</p> <p>2. 就坐落于蓝星东大所承租集体建设用地上的 6 处自建房屋、在建工程及 25 万吨聚醚多元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简称“技改项目”），蓝星集团承诺：因该等房屋用地及报建问题导致蓝星东大或沈阳化工受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①因土地租赁合同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而无法继续执行、因建设工程违规导致的罚款及建筑物强制拆除、租赁期限不能涵盖房屋预计可使用寿命而导致的预期损失等，损失金额包括实际遭受损失及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均由蓝星集团全额补偿给蓝星东大或沈阳化工，由蓝星集团以本次交易中获得的沈阳化工股份补偿给蓝星东大或沈阳化工，如上述损失金额低于中发国际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14]第 0018 号）中所确认的对应房屋建筑物的估值，损失金额最终以《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14]第 0018 号）中所确认的对应房屋建筑物估值为准，补偿股份数量为实际损失金额与房屋建筑物估值孰高者除以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4.46 元/股）；②如因报建手续等问题导致 25 万吨聚醚多元醇技改项目无法投产或被责令停产且未能在主管部门要求的限期内完成整改恢复生产（以下简称“触发情形”），中发国际基于蓝星东大 2013 年度生产能力及成本费用水平评测，蓝星东大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应调减为 51,000 万元，相较中发国际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14]第 0018 号）蓝星东大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71,203.99 万元，调减估值额为 20,203.99 万元，由蓝星集团 3 个月内（自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算）以本次交易中获得的沈阳化工股份全额补偿给蓝星东大或沈阳化工，蓝星集团需补偿股份数量为调减估值额除以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4.46 元/股）。如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沈阳化工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补偿股份数量计算公式中的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以上应补偿股份总数不超过本次交易中蓝星集团取得的股份总数。3. 上述尚未取得房产证房</p>			<p>有土地使用证》项下土地之上的 7 处东大山庄房屋建筑物处置的承诺已经完成。其余两项承诺正在履行中。</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屋建筑物的房产证办理后续费用及相关税费均由蓝星集团全额承担。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东大持有的瑕疵房产转让及无偿使用的承诺	1. 严格履行《资产转让及无偿使用协议》及《资产转让及无偿使用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的相关义务；2. 因该等瑕疵房产导致山东东大或沈阳化工受到任何损失，均由蓝星集团全额补偿给山东东大或沈阳化工；3. 瑕疵房产的房产证办理后续费用及相关税费均由蓝星集团全额承担。	2015 年 11 月 20 日	长期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婷、王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王婷 3 年、王琰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费用 70 万元（包含在 275 万元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成品油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84.62	0.04%	25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辅材及其他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40.96	0.01%	444.34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设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40.18	0.03%	36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辅材及其他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52.75	0.01%	8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商品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	市场价格		0.00%	3,00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则定价									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环氧丙烷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161.02	0.26%	2,16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商品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3	0.00%	2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聚合物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60.65	0.04%	160.65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4年04月27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商品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22.19	0.00%	22.19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4年04月27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辅材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9.07	0.00%	19.07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4年04月27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商品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5.31	0.00%	2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3,367.74	0.64%	3,367.74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锦西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丙烯酸丁酯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71	0.00%	2.8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水电及其他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4.03	0.00%	1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202.09	0.04%	60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新津分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44.8	0.01%	65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计公告》
沈阳科创化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盐酸和碱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456.24	0.09%	456.24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4年04月27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工业盐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876.37	0.17%	3,71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糊树脂和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687.52	0.13%	687.52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34.94	0.01%	7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丙烯酸丁酯及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2,285.14	0.43%	2,285.14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	市场价格	1,194.62	0.23%	1,194.62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	不适用	2024年04月27日	2024年4月27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票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SINOCHEM INTERNATIONAL(OVERSEAS) PTE. LTD.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853.44	0.35%	1,853.44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27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聚醚多元醇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21.73	0.00%	10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设计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61.78	0.53%	20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监理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00%	5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接受设计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	市场价格	738	2.40%	1,390.4	否	银行汇款/银行	不适用	2023 年 08 月 25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控股的公司	劳务	及其他	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承兑汇票		日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及其他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74.25	0.24%	10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化学工业矿山工程质量监督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土壤治理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00%	3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71.85	0.23%	293.02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及其他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2.3	0.01%	481.7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451.01	1.47%	1,403.31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9 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环境科	控股股东、	接受关联	接受服	根据公平、公	市场价格	16.93	0.06%	971.7	否	银行汇	不适用	2023 年	指定媒体披露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技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人提供的劳务	务	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款/银行承兑汇票		08月25日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中化能科碳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采购碳资产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9.81	0.06%	94.34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00%	50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环保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00%	60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00%	471.7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 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3.77	0.01%	8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计公告》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设计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0.19	0.03%	58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蓝星集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141.51	0.46%	141.51	是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4年04月27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0.00%	1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8月25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山东大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服务	根据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交易，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定价	市场价格	6.6	0.02%	10	否	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23年04月29日	指定媒体披露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合计				--	--	14,515.42	--	26,762.43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沈化集团	上市公司 母公司		40,403	36,400	39,990			36,813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120,000	0.55%-3.50%	119,005.9	909,429.93	927,857.5	100,578.33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100,000	3.10%-3.60%	15,000	84,000	15,000	84,0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授信	100,000	84,00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沈阳蜡化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成本，拟以自有的生产设备作为标的物，以融资租赁方式与浙江舟山卓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及相关协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编号为 2023-006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相关内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3月22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3月28日	524.1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4月10日	293.7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4月14日	359.3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4月14日	1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4月24日	38.3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5月24日	220.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5月24日	225.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5月31日	310.2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6月29日	6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6月29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9月27日	247.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有限公司	日		日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9月27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10月27日	167.3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11月09日	242.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3月01日	3,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3月18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2年06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2年07月2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3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5月06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8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11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18日	424,400	2021年10月0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1月09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2月03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2月07日	7,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3年02月10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370,000	2022年05月05日	11,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380,000	2023年07月20日	5,844.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47,88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7,881.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47,88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8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47,881.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5.88%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马桥化工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规划变更等原因，无法按原计划启用主体的建设工作，年产 30 万吨新型高性能聚醚多元醇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化东大承接。为提升运营质量、减少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决定注销孙公司蓝星东大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8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孙公司蓝星东大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公告编号为 2023-024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孙公司蓝星东大有限公司的公告》。

2、公司子公司中化东大拟对外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东大泉州已完成注册并取得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放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公告编号为 2023-026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3、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孙泽胜、李忠、张羽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8 号），辽宁证监局决定对沈阳化工、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泽胜、总会计师李忠、董事会秘书张羽超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公告编号为 2023-032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4、沈阳蜡化通过自查发现，在 2018 至 2020 年度，沈阳蜡化存在原材料未及时入库和成本核算数据使用不规范的情况，导致沈阳蜡化 2018 至 2020 年度存在部分已收到的原材料未及时从预付款项结转至存货，部分已使用原材料并已出售的存货成本未及时结转至营业成本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和 2023 年 7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公告编号为 2023-037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补充公告》。

5、公司子公司中化东大的控股子公司东大泉州拟在福建泉州泉惠石化工业园建设 24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 220 亩。总投资约 10.2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公告编号为 2023-050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东大泉州公司新建 24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项目的公告》。

6、公司子公司中化东大经与泉州石化协商，山东东大拟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泉州石化持有的东大泉州 49%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公告编号为 2023-069 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受让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 49%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相关内容。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803,922	4.12%						33,803,922	4.1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3,800,000	4.12%						33,800,000	4.12%
3、其他内资持股	3,922	0.00%						3,922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22	0.0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3,922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85,710,473	95.88%						785,710,473	95.88%
1、人民币普通股	785,710,473	95.88%						785,710,473	95.8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	0	0.0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819,514,395	100.00%	0	0	0	0	0	819,514,39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5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3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8%	218,663,539	0	33,800,000	184,863,539	不适用	0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35%	158,585,867	0	0	158,585,867	不适用	0
顾诵华	境外自然人	2.23%	18,261,300	-145,500	0	18,261,300	不适用	0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20%	9,865,417	0	0	9,865,417	不适用	0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0.52%	4,260,000.00	4,260,000.00	0	4,260,000.00	不适用	0
#郭亦馨	境内自然人	0.32%	2,640,000.00	2,640,000.00	0	2,64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2,412,266.00	2,412,266.00	0	2,412,266.00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2,049,891.00	2,049,891.00	0	2,049,891.00	不适用	0
李玉祥	境内自然人	0.23%	1,878,900.00	1,878,900.00	0	1,878,900.00	不适用	0
#张善棠	境内自然人	0.22%	1,826,800.00	1,826,800.00	0	1,826,8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持有公司及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其他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8,585,8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585,867.00					
顾诵华	18,26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61,300.00					
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9,865,417.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5,417.00					
夏重阳	4,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0,000.00					
#郭亦馨	2,6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12,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2,266.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4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9,891.00
李玉祥	1,87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8,900.00
#张善棠	1,82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6,8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30,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89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母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持有公司及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其他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郭亦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80,000，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0,000 股；公司股东张善棠通过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26,8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李波	1989 年 04 月 03 日	911100001000181794	许可项目：饲料添加剂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国内贸易代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污染防治服务；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造)；技术进出口；节能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299), 持股数量 170,938.72 万股, 股权比例 63.74% ; ELKEM ASA(股票代码 ELK), 持股数量 33,833.85 万股, 股权比例 52.91%。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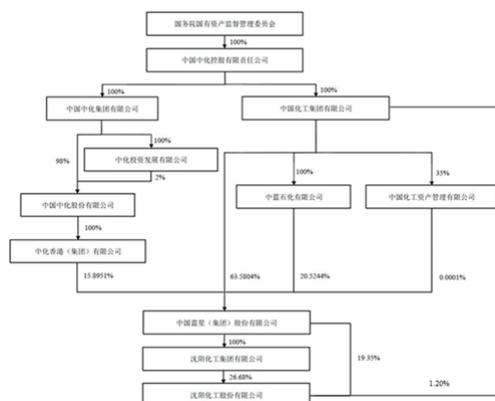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孙泽胜	1995 年 12 月 07 日	10319.00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婷、王琰

审计报告正文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9,988,498.84	1,826,634,252.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4,806,692.37	73,597,950.87
应收款项融资	684,579,857.16	768,488,936.60
预付款项	69,266,049.83	51,735,487.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4,370,999.10	163,446,570.17
其中：应收利息	22,245,910.69	8,299,903.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4,406,979.07	398,130,647.7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22,267.44	36,531,294.71
流动资产合计	2,715,341,343.81	3,318,565,139.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2,470,117.96	2,396,924,881.35
在建工程	78,332,788.99	229,895,962.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065,275.76	1,641,621.04
无形资产	771,597,970.48	756,033,803.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515,133.29	17,285,33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04,111.87	55,783,12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3,366.41	41,376,912.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7,858,764.76	3,498,941,643.28
资产总计	6,083,200,108.57	6,817,506,78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0,842,419.89	1,429,674,303.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4,162,209.52	591,244,211.28
应付账款	350,388,139.60	388,463,503.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5,180,277.08	149,699,656.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083,446.08	14,489,462.02
应交税费	108,520,962.32	216,071,521.11
其他应付款	574,132,510.83	612,280,167.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5,285.23	295,285.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5,530,188.33	160,883,695.0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49,840,153.65	3,562,806,520.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915,912.14	1,573,473.43
长期应付款	252,222,765.43	337,636,261.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838,809.58	106,699,1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9,977,487.15	1,245,908,841.84
负债合计	4,529,817,640.80	4,808,715,362.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514,395.00	819,514,3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6,320,056.95	1,336,320,056.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880,340.33	6,882,985.79
盈余公积	362,965,147.21	362,965,147.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5,247,620.91	-527,002,651.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2,432,318.58	1,998,679,933.34
少数股东权益	10,950,149.19	10,111,48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3,382,467.77	2,008,791,42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83,200,108.57	6,817,506,783.13

法定代表人：陈蜀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红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6,457,833.82	968,372,840.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29,914.32	784,801.89
应收款项融资	600,709,670.29	526,987,826.05
预付款项	6,916,085.66	2,172,756.51
其他应收款	130,837,120.86	621,858,328.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2,472,926.46	109,064,605.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56,244.37
流动资产合计	1,628,423,551.41	2,244,597,403.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9,922,692.35	719,922,692.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1,990,887.14	1,225,069,828.74
在建工程	23,845,235.87	24,113,174.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3,210,639.77	372,703,244.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46,737.22	10,72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277,452.13	54,586,27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5,693,644.48	2,407,286,014.10
资产总计	3,874,117,195.89	4,651,883,417.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8,000,000.00	608,094,1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2,901,179.24	530,654,824.54
应付账款	149,107,088.80	165,120,631.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5,290,289.54	93,207,532.05
应付职工薪酬	582,938.47	1,203,338.92

应交税费	22,016,367.03	16,665,449.08
其他应付款	182,148,244.79	120,498,142.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6,284,072.69	80,817,999.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26,330,180.56	1,616,262,02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7,286,973.33	273,549,570.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892,195.02	92,697,72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179,168.35	966,247,290.48
负债合计	2,352,509,348.91	2,582,509,318.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514,395.00	819,514,3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3,541,690.20	1,853,541,690.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965,147.21	362,965,147.21
未分配利润	-1,514,413,385.43	-966,647,133.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1,607,846.98	2,069,374,098.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4,117,195.89	4,651,883,417.6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81,892,618.94	5,941,346,283.65
其中：营业收入	5,281,892,618.94	5,941,346,283.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71,957,020.40	6,537,380,730.26

其中：营业成本	5,115,271,028.68	5,705,451,559.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236,173.68	359,698,993.19
销售费用	25,348,377.58	22,212,775.90
管理费用	205,362,263.97	174,501,012.53
研发费用	113,659,779.62	202,236,214.15
财务费用	56,079,396.87	73,280,175.00
其中：利息费用	88,239,063.30	124,434,639.39
利息收入	37,648,772.41	51,678,687.84
加：其他收益	17,864,031.92	10,149,084.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684,573.25	-6,791,224.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388,803.15	-1,115,230,014.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21,684.17	509,928.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895,430.11	-1,707,396,673.13
加：营业外收入	4,948,019.31	3,769,408.97
减：营业外支出	14,214,836.29	1,733,75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1,162,247.09	-1,705,361,021.68
减：所得税费用	16,257,533.04	11,610,06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419,780.13	-1,716,971,084.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419,780.13	-1,716,971,084.8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244,969.30	-1,717,711,472.32
2. 少数股东损益	825,189.17	740,387.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7,419,780.13	-1,716,971,084.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8,244,969.30	-1,717,711,472.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5,189.17	740,38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	-2.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	-2.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蜀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红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16,384,524.58	1,978,728,355.15
减：营业成本	1,656,244,710.33	1,785,272,005.40
税金及附加	17,004,590.86	18,643,669.32
销售费用	8,250,007.67	5,541,378.67
管理费用	76,799,637.50	74,418,361.63
研发费用	82,528,804.52	84,417,779.21
财务费用	-4,633,090.58	-9,542,326.53

其中：利息费用	5,190,420.79	13,596,475.41
利息收入	12,227,156.08	23,755,761.63
加：其他收益	4,177,739.25	4,727,35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77,13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9,721,499.42	-1,667,143,673.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493,294.05	-17,058,379.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81,535.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328,725.11	-1,615,720,072.28
加：营业外收入	905,765.58	970,901.54
减：营业外支出	34,470.07	1,225,525.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457,429.60	-1,615,974,696.14
减：所得税费用	-691,177.90	-2,564,712.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766,251.70	-1,613,409,983.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766,251.70	-1,613,409,983.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7,766,251.70	-1,613,409,983.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1,084,352.41	6,660,804,48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628,249.38	186,039,64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61,082.04	41,507,05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8,073,683.83	6,888,351,18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52,622,480.11	5,338,315,566.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080,935.10	324,916,78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416,305.75	373,898,869.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85,774.45	179,463,33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9,705,495.41	6,216,594,55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31,811.58	671,756,635.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59,604.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3,500.00	5,559,326.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3,500.00	479,418,93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788,890.70	102,202,840.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788,890.70	592,202,84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05,390.70	-112,783,91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4,000,000.00	2,484,771,415.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41,125.95	48,216,93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141,125.95	2,532,988,346.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63,467,245.31	3,075,736,541.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593,568.13	121,482,002.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0,646.47	1,349,219.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281,459.91	3,198,567,76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40,333.96	-665,579,41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091.40	186,762.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04,627.64	-106,419,928.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105,845.82	1,052,525,77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601,218.18	946,105,845.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4,317,439.50	2,114,672,323.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22,270.76	12,504,145.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1,921.59	24,321,44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7,191,631.85	2,151,497,91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5,889,881.49	1,774,575,262.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839,590.49	142,583,18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80,165.12	95,818,65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71,060.46	41,357,59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680,697.56	2,054,334,69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10,934.29	97,163,21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777,13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5,400.00	35,6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25,400.00	43,812,75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82,481.73	19,041,901.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811,82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82,481.73	251,853,73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42,918.27	-208,040,974.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8,000,000.00	1,38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913,80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000,000.00	1,561,913,806.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0,400,000.00	1,279,067,660.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7,811.14	14,944,904.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97,101.20	616,465.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644,912.34	1,294,629,03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644,912.34	267,284,775.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048.28	159,233.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012,108.06	156,566,251.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091,115.61	542,524,86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079,007.55	699,091,115.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819, 514, 395. 00				1,33 6,32 0,05 6.95			6,88 2,98 5.79	362, 965, 147. 21		- 527, 002, 651. 61		1,99 8,67 9,93 3.34	10,1 11,4 87.4 8	2,00 8,79 1,42 0.8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19, 514, 395. 00				1,33 6,32 0,05 6.95			6,88 2,98 5.79	362, 965, 147. 21		- 527, 002, 651. 61		1,99 8,67 9,93 3.34	10,1 11,4 87.4 8	2,00 8,79 1,42 0.82
三、 本期							1,99 7,35	0.00			- 458,		- 456,	838, 661.	- 455,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4			244,969.30		247,614.76	71	408,95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244,969.30		-458,244,969.30	825,189.17	-457,419,780.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97,354.54					1,997,354.54	13,472.54	2,010,827.08
1. 本期提取								30,622,653.37					30,622,653.37	65,882.04	30,688,535.41
2. 本期使用								-28,625,298.83					-28,625,298.83	-52,409.50	-28,677,708.3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336,320,056.95			8,880,340.33	362,965,147.21			-985,247,620.91	1,542,432,318.58	10,950,149.19	1,553,382,467.7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336,320,056.95			6,761,329.56	362,965,147.21		1,246,002,482.49		3,771,563,411.21	9,654,194.52	3,781,217,60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55,293,661.78		-55,293,661.78		-55,293,661.78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514,395.00				1,336,320,056.95			6,761,329.56	362,965,147.21		1,190,708,820.71		3,716,269,749.43	9,654,194.52	3,725,923,943.95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95,285.23	- 295,285.2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1,656.23					121,656.23	12,190.68	133,846.91	
1. 本期提取							36,069,281.13					36,069,281.13	76,780.24	36,146,061.37	
2. 本期使用							-35,947,624.90					-35,947,624.90	-64,589.56	-36,012,214.4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336,320,056.95		6,882,985.79	362,965,147.21		-527,002,651.61		1,998,679,933.34	10,111,487.48	2,008,791,420.8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853,541,690.20			0.00	362,965,147.21	-966,647,133.73		2,069,374,09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514,395.00				1,853,541,690.20			0.00	362,965,147.21	-966,647,133.73		2,069,374,09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547,766,251.70		-547,766,25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7,766,251.70		-547,766,251.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1. 本期提取								11,875,013.05				11,875,013.05
2. 本期使用								-11,875,013.05				-11,875,013.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853,541,690.20			0.00	362,965,147.21	-1,514,413,385.43		1,521,607,846.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853,541,690.20			1,685,657.63	362,965,147.21	646,762,850.04		3,684,469,74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9,514,395.00				1,853,541,690.20			1,685,657.63	362,965,147.21	646,762,850.04		3,684,469,740.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685,657.63		1,613,409,983.77		-1,615,095,641.40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613, 409, 983.7 7		- 1,613, 409, 983.7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1,685,657.63				1,685,657.63
1. 本期提								10,893,960				10,893,960

取								.39				.39
2. 本期使用								- 12,579,618.02				- 12,579,618.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514,395.00				1,853,541,690.20			0.00	362,965,147.21	-966,647.13		2,069,374,098.6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辽宁省沈阳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沈阳市。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化工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集团”）为母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化”）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方。营业期限至 2046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氯碱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石油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以及聚醚化工产品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新增或减少的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 2023 年发生净亏损约人民币 4.57 亿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已超过流动资产约人民币 14.34 亿元。根据本集团管理层编制的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预测，同时考虑到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动用的银行借款授信额度约人民币 15.36 亿元，管理层确信于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本集团能够获得足够的资金清偿到期债务并持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仍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持续经营

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本集团能够获得足够的资金清偿到期债务并持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仍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研发费用的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合并少数股东权益的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

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参见附注)。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 (参见附注) 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1、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 (参见附注) 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

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披露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企业可用于对资产进行分组的依据可能包括：地理区域、产品类型、客户评级以及客户类型 (如批发和零售客户) 等。例如：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应收股利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两个组合，具体为：应收政府及关联方款项组合、除应收政府及关联方款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合同资产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合同资产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坏账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披露认定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例如：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

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17、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

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确定初始成本。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57 年	3% - 5%	1.67% -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 22 年	3% - 5%	4.32% - 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 16 年	3% - 5%	5.94% - 16.17%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4 年	3% - 5%	6.79% - 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 18 年	3% - 5%	5.28% - 19.4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6、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5 - 50 年	权证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 - 15 年	预期受益年限	直线法
商标权	10 年	预期受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	5 - 10 年	预期受益年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新型化工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新型化工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 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 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 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催化剂等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其摊销期限主要为 2 至 5 年。

32、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

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本集团对于销售氯碱化工产品、石油化工产品及聚醚化工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客户或客户指定的代理人签收时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本集团通常要求客户在本集团发出商品前先预付货款，对于个别客户，本集团发出账单通常给予客户 30 天至 90 天的信用期，且无任何现金折扣。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 (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

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4、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 (参见附注) 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参见附注)) 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5、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6、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7、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8、主要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的折旧 (参见附注)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附注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 [2020] 20 号) (“新保险准则”) 及相关实施问答

新保险准则取代了 2006 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以及 2009 年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09] 15 号)。

本集团未发生保险相关交易，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b)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消费税	按纳税石油化工类产品销售量计征	汽油 2,109.76 元 / 吨柴油 1,411.20 元 / 吨燃料油 1,218.00 元 / 吨石脑油 2,105.20 元 / 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优惠税率 15%执行（2022 年：15%）。根据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321002878），本公司于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间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中化东大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优惠税率 15%执行（2022 年：15%）。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137001224），中化东大于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 [2011] 87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蜡化工”）因外购燃料油用于生产乙烯等化工产品占其燃料油生产产品总量的 50% 以上，从而享受规定的退（免）消费税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427.07	37,698.57
银行存款	56,780,534.31	246,009,190.02
其他货币资金	337,387,280.66	390,528,406.61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005,783,256.80	1,190,058,957.23
合计	1,399,988,498.84	1,826,634,252.43

其他说明：

(1) 于 2023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存款。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中共有人民币 1,005,783,256.80 元（2022 年：人民币 1,190,058,957.23 元）存放在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的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参见附注），其中，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为人民币 490,000,000.00 元（2022 年：人民币 490,000,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381,304.27	73,836,256.56
1至2年		911,208.00
2至3年	587,208.00	
3年以上	16,813,706.97	16,941,112.05
3至4年	0.00	1,440,139.50
4至5年	1,440,139.50	2,198,650.65
5年以上	15,373,567.47	13,302,321.90
合计	102,782,219.24	91,688,576.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00,573.13	11.77%	12,100,573.13	100.00%		12,100,573.13	13.20%	12,100,573.1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681,646.11	88.23%	5,874,953.74	6.48%	84,806,692.37	79,588,003.48	86.80%	5,990,052.61	7.53%	73,597,950.87
其中：										
合计	102,782,219.24	100.00%	17,975,526.87	17.49%	84,806,692.37	91,688,576.61	100.00%	18,090,625.74	19.73%	73,597,950.8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18,090,625.74	863,838.71	851,532.50	127,405.08		17,975,526.87
合计	18,090,625.74	863,838.71	851,532.50	127,405.08		17,975,526.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a)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由于该类客户发生违约行为，本集团对该类客户群体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b)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2023 年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0.77%	85,381,304.27	(653,606.30)
逾期 1 至 2 年	51.35%	-	-
逾期 2 至 3 年	86.55%	587,208.00	(508,213.60)
逾期超过 3 年	100.00%	4,713,133.84	(4,713,133.84)
合计		90,681,646.11	(5,874,953.74)

2022 年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0.93%	73,836,256.56	(687,117.32)
逾期 1 至 2 年	50.75%	911,208.00	(462,396.37)
逾期 2 至 3 年	100.00%	-	-
逾期超过 3 年	100.00%	4,840,538.92	(4,840,538.92)
合计		79,588,003.48	(5,990,052.61)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九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合计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合计
年初余额	12,100,573.13	5,990,052.61	18,090,625.74	12,100,573.13	5,906,775.06	18,007,348.19

本年计提	-	863,838.71	863,838.71	-	1,138,955.09	1,138,955.09
本年收回或转回	-	(851,532.50)	(851,532.50)	-	(1,055,677.54)	(1,055,677.54)
本年核销	-	(127,405.08)	(127,405.08)	-	-	-
年末余额	12,100,573.13	5,874,953.74	17,975,526.87	12,100,573.13	5,990,052.61	18,090,625.74

本集团本年无金额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39,726,643.9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8.6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304,113.41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405.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巴斯夫聚氨酯特种产品(中国)有限公司	8,635,571.28		8,635,571.28	8.40%	66,106.59
北京安道拓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303,487.00		7,303,487.00	7.11%	55,909.29
广州科思创聚合	6,403,957.00		6,403,957.00	6.23%	49,023.25

物有限公司					
上海李尔汽车系统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7,215,306.55		7,215,306.55	7.02%	55,234.25
延锋(郑州)座椅系统有限公司	10,168,322.14		10,168,322.14	9.89%	77,840.03
合计	39,726,643.97		39,726,643.97	38.65%	304,113.41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7,122,493.51	705,842,859.70
商业承兑汇票	77,457,363.65	62,646,076.90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合计	684,579,857.16	768,488,936.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6,136,701.37
合计	476,136,701.37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823,644.24	
合计	274,823,644.2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1)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背书及贴现，故将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并无重大差异。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476,136,701.37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6,363,494.86 元)。

(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结算贸易应付款项人民币 180,328,753.68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5,784,303.32 元) 而将等额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背书予供货商；为暂时周转资金而将人民币 94,494,890.56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468,350.22 元) 的未到期应收票据贴现。由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到期票据所有权的风险及报酬已实质转移，故而完全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本集团对该等完全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的继续涉入程度以出票银行无法向票据持有人结算款项为限。本集团继续涉入所承受的可能最大损失为本集团这些完全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款项，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274,823,644.24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3,252,653.54 元)。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245,910.69	8,299,903.00
其他应收款	132,125,088.41	155,146,667.17
合计	154,370,999.10	163,446,570.1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2,245,910.69	8,299,903.00
合计	22,245,910.69	8,299,903.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资产处置款	166,214,122.06	166,214,122.06
应收代垫款项	16,555,872.75	16,000,149.62
保证金	15,988,911.36	15,444,529.32
应收利息	22,245,910.69	8,299,903.00
其他	2,043,748.06	2,493,164.95
减：坏账准备	-68,677,565.82	-45,005,298.78
合计	154,370,999.10	163,446,570.1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238,650.84	8,672,980.95
1至2年	34,839.95	
2至3年		3,000.00
3年以上	199,775,074.13	199,775,888.00
3至4年	3,000.00	
4至5年		56,883.45

5 年以上	199,772,074.13	199,719,004.55
合计	223,048,564.92	208,451,868.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547,920.26	12.80%	28,547,920.26	100.00%		28,547,920.26	13.70%	28,547,920.2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500,644.66	87.20%	40,129,645.56	94.47%	154,370,999.10	179,903,948.69	86.30%	16,457,378.52	96.79%	163,446,570.17
其中：										
- 组合一	189,491,047.19	84.96%	36,358,246.09	19.19%	153,132,801.10	175,728,428.39	84.30%	12,718,169.00	7.24%	163,010,259.39
- 组合二	5,009,597.47	2.24%	3,771,399.47	75.28%	1,238,198.00	4,175,520.30	2.00%	3,739,209.52	89.55%	436,310.78
合计	223,048,564.92	100.00%	68,677,565.82	30.79%	154,370,999.10	208,451,868.95	100.00%	45,005,298.78	21.59%	163,446,570.1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457,378.52		28,547,920.26	45,005,298.7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3,688,652.18			23,688,652.18
本期转回	-16,385.14			-16,385.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129,645.56		28,547,920.26	68,677,565.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市铁西区城市更新事务服务中心	资产处置款	166,214,122.06	五年以上	74.52%	36,358,246.09
中化东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6,651,484.23	五年以上	2.98%	6,651,484.23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保证金	6,121,174.33	五年以上	2.74%	6,121,174.33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4,707,351.40	五年以上	2.11%	4,707,351.40
黑龙江省汇中锅炉燃料油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2,312,758.75	五年以上	1.04%	2,312,758.75
合计		186,006,890.77		83.39%	56,151,014.8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228,618.57	99.95%	51,119,487.28	98.81%
1 至 2 年	37,431.26	0.05%	616,000.00	1.19%
合计	69,266,049.83		51,735,487.2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40,087,904.03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53.5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424,366.35	39,316,877.35	88,107,489.00	204,506,327.91	68,795,362.28	135,710,965.63
在产品	16,261,943.86	1,208,320.85	15,053,623.01	22,320,034.77	5,099,705.31	17,220,329.46
自制半成品	8,611,155.99	580,278.72	8,030,877.27	105,133,410.34	26,537,782.87	78,595,627.47
产成品	190,881,881.14	7,666,891.35	183,214,989.79	197,201,430.68	30,597,705.45	166,603,725.23
合计	343,179,347.34	48,772,368.27	294,406,979.07	529,161,203.70	131,030,555.91	398,130,647.7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8,795,362.28	25,802,252.42		55,280,737.35		39,316,877.35
在产品	5,099,705.31	1,208,320.85		5,099,705.31		1,208,320.85
自制半成品	26,537,782.87	580,278.72		26,537,782.87		580,278.72
产成品	30,597,705.45	17,522,585.07		40,453,399.17		7,666,891.35
合计	131,030,555.91	45,113,437.06		127,371,624.70		48,772,368.2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27,922,267.44	27,491,627.72
预缴所得税		9,039,666.99
合计	27,922,267.44	36,531,294.7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
------	------	------	---------------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72,470,117.96	2,396,924,881.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72,470,117.96	2,396,924,881.3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6,063,644.23	5,405,305,144.88	1,005,610,898.58	415,962,709.83	1,298,394,191.30	10,191,336,58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53,512,249.79	162,569,679.03	9,302,605.07	573,040.13	6,488,322.45	232,445,896.47
(3) 企业合并增						

加						
(4) 其他	550,568.16					550,568.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97,946.71	1,354,238.91	5,953,772.76	4,267,614.45	550,728.01	12,424,300.84
4. 期末余额	2,119,828,515.47	5,566,520,585.00	1,008,959,730.89	412,268,135.51	1,304,331,785.74	10,411,908,752.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8,453,373.38	3,625,958,925.00	613,842,258.53	294,786,492.51	1,042,146,613.69	6,305,187,663.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41,938,361.36	74,515,929.80	62,010,739.80	20,483,992.84	8,865,273.59	207,814,297.3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3,243.75	732,645.51	5,052,559.38	3,892,504.42	523,191.60	10,244,144.66
4. 期末余额	770,348,490.99	3,699,742,209.30	670,800,438.95	311,377,980.93	1,050,488,695.68	6,502,757,815.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33,798,021.72	881,390,419.06	53,111,037.33	3,324,075.24	117,600,491.01	1,489,224,044.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9,579,925.22	15,793,359.58	5,228,405.63	3,834,941.56	-221,169.73	44,657,801.72
(2) 在建工程转入	3,046,088.18		-793,588.08			3,839,67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4,453.48	604,625.98		11,624.07	1,040,703.53
4. 期末余额	456,424,035.12	896,759,325.16	58,528,405.06	7,159,016.80	117,810,036.67	1,536,680,818.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3,055,989.36	970,019,050.55	279,630,886.88	93,731,137.78	136,033,053.39	2,372,470,117.96
2. 期初账面价值	903,812,249.13	897,955,800.82	338,657,602.72	117,852,142.08	138,647,086.60	2,396,924,881.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中化东大张店厂区办公楼、厂房及机器设备等	319,804,899.52	253,165,714.29	33,198,839.29	33,440,345.94	
石蜡化工 CPP 相关装置等	4,560,883,386.98	3,273,475,137.20	1,068,484,140.48	218,924,109.3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原值	37,912,640.46
累计折旧	36,017,008.42
账面净值	1,895,632.0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部分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产证，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45,982,615.51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1,108,060.68 元)。未办理产权证书主要由于本公司相关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尚在办理之中，另有下属子公司改制后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管理层认为该等房产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本集团 2023 年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执行减值测试的原因和方法如下：

(a) 沈阳化工资产组减值测试

本公司本年受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发生经营持续亏损，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本公司的资产组主要包括本次减值前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16,648,688.86 元的固定资产、人民币 24,838,598.62 元的在建工程、人民币 363,357,984.61 元的无形资产及人民币 11,923,594.00 元的长期待摊费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组内主要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为限，基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使用反映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为 12.26%。用于资产组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期产品售价、成本及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重要假设，预测期内销量年增长率为 2%，销售价格使用历史期间平均价格，相关成本费用按照占收入比预测。

本公司根据评估结果将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减少至其可收回金额，本年分别对资产组内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计提了人民币 44,657,801.72 元、人民币 993,362.75 元、人民币 147,344.84 元及人民币 476,856.78 元的减值准备。

(b) 石蜡化工相关的资产组减值测试

本公司子公司石蜡化工受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发生经营持续亏损，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

由于石蜡化工除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处于临时关停状态，其余所有装置均永久关停，无法测算目标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因此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方式对目标资产于估值基准日的可收金额进行测算。石蜡化工相关的资产组主要包括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56,020,428.54 元的固定资产、人民币 32,947,091.92 元的在建工程、人民币 186,319,618.89 元的无形资产及人民币 45,068,396.07 元的长期待摊费用。石蜡化工本次纳入减值测试范围资产账面价值为 620,355,535.42 元，经测算评估基准日上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 1,290,374,358.83 元，增值率 108.00%。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359,793.85	219,479,885.05
工程物资	8,972,995.14	10,416,077.07
合计	78,332,788.99	229,895,962.1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化东大马桥聚醚多元醇项目				161,263,576.32		161,263,576.32
蜡化技术及安全改进项目	31,742,795.09	20,219,053.78	11,523,741.31	30,825,075.43	24,045,342.52	6,779,732.91
蜡化环措项目	42,974,293.67	27,348,286.46	15,626,007.21	37,444,100.84	27,361,673.98	10,082,426.86
中化东大泉州聚醚多元醇项目	8,844,910.80		8,844,910.80			
其他零星工程	37,221,215.6	3,856,081.14	33,365,134.5	44,373,926.2	3,019,777.28	41,354,148.9

	7		3	4		6
合计	120,783,215.23	51,423,421.38	69,359,793.85	273,906,678.83	54,426,793.78	219,479,885.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化东大马桥聚醚多元醇项目	1,500.00	161,263,576.32	3,459,171.53	-164,722,747.85			100.00%	100.00%	4,261,776.45			其他
蜡化技术及安全改进项目	87.74	30,825,075.43	7,327,670.50	-6,409,950.84		31,742,795.09	62.86%	62.86%				其他
蜡化环措项目	61.21	37,444,100.84	7,445,098.14	-1,914,905.31		42,974,293.67	37.93%	37.93%				其他
中化东大泉州聚醚多元醇项目	937.75		8,844,910.80			8,844,910.80	0.94%	0.94%	94,111.94	94,111.94	4.20%	其他
其他零星工程		44,373,926.24	59,483,676.57	-59,398,292.47	-7,238,094.67	37,221,215.67						
合计	2,586.70	273,906,678.83	86,560,527.54	-232,445,896.47	-7,238,094.67	120,783,215.23			4,355,888.39	94,111.94	4.2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蜡化技术及安全改进项目	24,045,342.52		3,826,288.74	20,219,053.78	
蜡化环措项目	27,361,673.98		13,387.52	27,348,286.46	
其他零星工程	3,019,777.28	836,303.86		3,856,081.14	参见附注

合计	54,426,793.78	836,303.86	3,839,676.26	51,423,421.38	--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8,823,969.61	3,502,029.04	5,321,940.57	8,580,243.96	3,344,970.15	5,235,273.81
专用设备	8,731,510.23	5,080,455.66	3,651,054.57	10,535,433.84	5,354,630.58	5,180,803.26
合计	17,555,479.84	8,582,484.70	8,972,995.14	19,115,677.80	8,699,600.73	10,416,077.07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租赁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06,425.72	2,006,425.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29,842.73	29,729,842.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736,268.45	31,736,268.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4,804.68	-364,804.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06,188.01	-306,188.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0,992.69	-670,992.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065,275.76	31,065,275.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41,621.04	1,641,621.0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3,743,574.91	228,305,718.62		55,540,172.44	587,423.46	1,228,176,88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7,229,531.78			35,849.05		37,265,380.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80,973,106.69	228,305,718.62		55,576,021.49	587,423.46	1,265,442,270.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7,763,619.73	218,434,339.17		47,963,797.24	-587,423.46	444,749,179.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9,537,144.43	-996,039.01		1,020,685.29		21,553,868.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7,300,764.16	219,430,378.18		48,984,482.53	-587,423.46	466,303,048.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426,743.01	8,556,645.14		-410,518.46		27,393,90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47,344.84		-147,34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426,743.01	8,556,645.14		-557,863.30		27,541,251.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65,245,599.52	318,695.30		6,033,675.66		771,597,970.48
2. 期初账面价值	747,553,212.17	1,314,734.31		7,165,856.74		756,033,803.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部分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权证，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35,941,893.30 元。未办理权证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石蜡化工历史年度支付的土地出让金。管理层认为该土地使用权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氧化催化剂	14,394,632.49	37,213,068.09	3,890,146.64	12,055,030.35	35,662,523.59
加氢催化剂	12,835,222.24		1,833,650.74		11,001,571.50
供热增容费	10,725,000.00		2,145,000.00		8,580,000.00
高压供电设施费	4,662,735.96		238,323.60		4,424,412.36
分子筛催化剂	498,696.36		54,920.04		443,776.32
丙烯酸催化剂		7,827,673.07	434,870.73		7,392,802.34
离子膜		4,073,900.15	730,306.15		3,343,594.00
其他	766,499.50		80,768.87	285,660.31	400,070.32
减：减值准备	-26,597,451.02	-476,856.78		-12,340,690.66	-14,733,617.14
合计	17,285,335.53	48,637,784.53	9,407,986.77	0.00	56,515,133.29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对长期待摊费用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476,856.78 元 (2022 年度：人民币 17,803,428.12 元)，具体信息详见附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897,422.77	12,010,885.56	57,914,736.94	13,714,447.19
应付账款	1,946,267.02	356,815.62	1,946,267.02	486,566.76
其他应付款	120,829,069.45	20,869,415.55	66,302,329.90	16,491,100.53
递延收益	95,937,525.36	23,225,776.31	99,512,050.52	24,878,012.63
应付职工薪酬	4,882,216.95	732,332.56	4,403,530.30	660,529.54

合计	290,492,501.55	57,195,225.60	230,078,914.68	56,230,656.65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04,111.87		55,783,127.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89,921,277.23	1,593,857,131.05
可抵扣亏损	3,287,727,361.66	2,699,705,752.46
合计	4,777,648,638.89	4,293,562,883.5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4 年	494,662,278.81	494,662,278.81	
2025 年	714,667,354.99	714,667,354.99	
2026 年	548,927,717.29	548,927,717.29	
2027 年	941,448,401.37	941,448,401.37	
2028 年	588,021,609.20		
合计	3,287,727,361.66	2,699,705,752.46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36,489,231.78		36,489,231.78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854,400.00		854,400.00	4,474,586.63		4,474,586.63
留抵增值税	418,966.41		418,966.41	413,094.18		413,094.18
合计	1,273,366.41		1,273,366.41	41,376,912.59		41,376,912.5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37,387,280.66			用于保证金存款	390,528,406.61			用于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191,343,267.71			用于抵押借款担保	216,673,520.59			用于抵押借款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476,136,701.37			用于质押担保	356,363,494.86			用于质押担保
合计	1,004,867,249.74				963,565,422.06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44,093,603.23	807,649,303.03
信用借款	528,000,000.00	608,000,000.00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8,748,816.66	14,025,000.04
合计	1,480,842,419.89	1,429,674,303.0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人民币 17,808,217.79 元是由蓝星集团为中化东大提供保证；

银行借款人民币 926,285,385.44 元是由本公司为石蜡化工提供保证，年利率为 3.60% - 3.99%

(2022 年：3.85% - 4.35%)。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自沈阳农村商业银行取得的人民币 88,000,000 元的信用借款，

年利率为 3.0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自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人民币 440,000,000 元的信用借款，年利率为 3.1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于 2023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4,162,209.52	591,244,211.28
合计	604,162,209.52	591,244,211.2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50,388,139.60	388,463,503.86

合计	350,388,139.60	388,463,503.86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22,555,173.83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374,738.75 元)，主要为尚未支付的材料款。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95,285.23	295,285.23
其他应付款	573,837,225.60	611,984,882.15
合计	574,132,510.83	612,280,167.3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5,285.23	295,285.23
合计	295,285.23	295,285.2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工程及材料款	196,071,135.14	282,692,301.06

应付关联方借款	94,700,000.00	96,200,000.00
应付检修费	75,619,530.53	77,888,509.48
应付运费	30,822,410.04	25,156,900.82
应付保证金	18,410,082.51	19,068,988.96
应付关联方往来代垫款	18,897,420.71	18,897,420.71
应付关联方工程款	9,589,853.87	6,789,249.76
应付土壤修复款	79,997,554.57	34,317,554.57
应付其他	49,729,238.23	50,973,956.79
合计	573,837,225.60	611,984,882.1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a) 本公司于 2015 年至 2016 年向沈阳市铁西区人民政府转让位于沈阳市铁西区的国有土地之地上建筑物及配套设施，并参照周边土地的土壤修复支出预估并计提该土地的土壤修复费用人民币 3,930 万元。该土地一直处于环境污染场地调查工作中，于 2023 年 3 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出具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补充版）》并完成了沈阳环境部门的评审和备案。同时，于 2024 年 3 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出具了《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评审稿）》。根据这些评估调查报告，本公司和该土地现受让人约定了双方的土壤修复责任义务，根据双方约定本公司承担的土壤修复义务上限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因此本公司本年计提土壤修复费用人民币约 4,568 万元。

(b)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50,906,629.09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4,587,186.92 元)，其中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关联方往来代垫款和第三方工程款。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5,180,277.08	149,699,656.68
合计	115,180,277.08	149,699,656.6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149,699,656.68	
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金额（不包含本年已确认为收入的金额）	115,180,277.08	
合计	-34,519,379.60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70,003.04	287,992,900.09	-292,809,323.86	9,653,579.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458.98	32,627,732.71	-32,474,965.05	172,226.64
三、辞退福利		51,508,037.79	-250,397.62	51,257,640.17
合计	14,489,462.02	372,128,670.59	-325,534,686.53	61,083,446.0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	9,494,022.15	213,290,132.34	-219,086,359.73	3,697,794.76

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15,863,252.79	-15,863,252.79	
3、社会保险费	31,229.40	20,262,360.17	-20,215,974.44	77,615.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877,607.14	-16,835,780.36	41,826.78
工伤保险费	31,229.40	3,001,183.33	-2,999,939.99	32,472.74
生育保险费		383,569.70	-380,254.09	3,315.61
4、住房公积金	51,096.14	22,174,178.49	-22,123,113.54	102,161.0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93,655.35	5,682,579.69	-4,942,661.94	5,633,573.10
其他短期薪酬		10,720,396.61	-10,577,961.42	142,435.19
合计	14,470,003.04	287,992,900.09	-292,809,323.86	9,653,579.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599,798.87	-31,449,010.50	150,788.37
2、失业保险费	19,458.98	1,027,933.84	-1,025,954.55	21,438.27
合计	19,458.98	32,627,732.71	-32,474,965.05	172,226.64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960,892.26	19,035,483.01
消费税	58,127,477.47	150,136,016.80
企业所得税	8,431,207.81	2,989,19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69,291.53	22,641,569.13
教育费附加	4,228,715.20	13,106,107.59
土地使用税	4,225,129.71	4,417,945.56
房产税	2,884,929.97	2,695,229.30
其他	3,893,318.37	1,049,973.41
合计	108,520,962.32	216,071,521.11

其他说明：

41、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5,257,642.08	159,894,933.6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60,232.92	167,953.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799,700.00	808,194.44
其他	12,613.33	12,613.33
合计	855,530,188.33	160,883,695.07

其他说明：

于 2023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66,000,000.00	7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799,700.00	808,194.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6,799,700.00	-808,194.44
合计		80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 元是由蓝星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保证；银行借款人民币 266,000,000 元是由本公司为石蜡化工提供保证。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2.70% - 4.35% (2022 年长期借款年利率: 2.70% - 4.35%)。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6、租赁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31,376,145.06	1,741,427.12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60,232.92	-167,953.69
合计	27,915,912.14	1,573,473.43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2,222,765.43	337,636,261.49
合计	252,222,765.43	337,636,261.4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抵押借款	65,793,434.18	191,431,608.4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抵押借款	50,857,642.08	125,494,933.61
应付关联方借款	271,600,000.00	30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关联方借款	34,400,000.00	34,400,000.00
应付关联方借款利息	86,973.33	99,586.67
合计	252,222,765.43	337,636,261.49

其他说明：

(1) 本集团将部分机器设备等出售并租回。由于资产出售及租赁交易相互关联，且基本能确定将在租赁期满后回购，因此本集团按照抵押借款进行会计处理，实际利率为 5.82% - 7.17%。其中，本公司为石蜡化工面值为人民币 63,921,974.82 元的抵押借款提供担保。沈阳化工集团与石蜡化工共同为本公司面值为人民币 1,871,459.36 元的抵押借款提供担保（参见附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抵押借款中有人民币 1,871,459.36 元为关联方借款。

(2) 应付关联方借款为本公司自沈阳化工集团取得的股东借款。该借款是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托国家开发银行提供给沈阳化工集团的股东借款，用于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年利率为 1.20%。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699,106.92		6,860,297.34	99,838,809.5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699,106.92		6,860,297.34	99,838,809.58	--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土地配套费	86,060,814.36	-	(2,065,459.54)	83,995,354.82	与资产相关
国债转贷基金补助	448,189.81	-	(448,189.81)	-	与资产相关
专项补助款	19,950,964.45	-	(4,107,509.69)	15,843,454.76	与资产相关
贴息资金	239,138.30	-	(239,138.3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699,106.92	-	(6,860,297.34)	99,838,809.58	与资产相关

(a) 经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批复，本公司于 2016 年收到新厂区土地相关配套设施建设费合计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用于完善新厂区周边基础配套设施，并于 2016 年起在 49 年内摊销。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9,514,395.00						819,514,395.00

其他说明：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87,152,672.33			1,287,152,672.33
其他资本公积	49,167,384.62			49,167,384.62
合计	1,336,320,056.95			1,336,320,056.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929,412.86	30,688,535.41	28,677,708.33	8,940,239.94
减：少数股东权益部分	-46,427.07	-65,882.04	-52,409.50	-59,899.61
合计	6,882,985.79	30,622,653.37	28,625,298.83	8,880,340.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2,965,147.21			362,965,147.21
合计	362,965,147.21			362,965,147.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7,002,651.61	1,246,002,482.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5,293,661.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7,002,651.61	1,190,708,820.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8,244,969.30	-1,717,711,472.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5,247,620.91	-527,002,651.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33,138,982.42	5,077,911,895.43	5,311,313,140.09	5,206,967,413.28
其他业务	48,753,636.52	37,359,133.25	630,033,143.56	498,484,146.21
合计	5,281,892,618.94	5,115,271,028.68	5,941,346,283.65	5,705,451,559.4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281,892,618.94	未扣除前营业收入	5,941,346,283.65	未扣除前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8,753,636.52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630,033,143.56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92%		10.6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8,753,636.52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630,033,143.56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8,753,636.52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630,033,143.56	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233,138,982.42	扣除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后	5,311,313,140.09	扣除出租固定资产、提供非工业劳务、销售材料等后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氯碱化工分部		石油化工分部		聚醚化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销售氯碱化工产品、石油化工产品及聚醚化工产品					1,787,102,880.76	1,627,989,360.06	866,215,538.99	1,068,813,393.13	2,579,820,562.67	2,381,109,142.24	5,233,138,982.42	5,077,911,895.43
销售材料					24,428,672.64	23,877,400.57	20,059,950.93	13,089,368.79	2,430,028.00	108,102.55	46,918,651.57	37,074,871.91
其他					904,326.04		244,025.90	284,261.34	7,345.14		1,155,697.08	284,261.3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812,435.879.44	1,651,866.760.63	886,519.515.82	1,082,187,023.26	2,582,257,935.81	2,381,217,244.79	5,281,213,331.07	5,115,271,028.6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5,180,277.08 元，其中，115,180,277.0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7,946,879.58	278,725,180.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77,439.04	27,295,225.15
教育费附加	3,746,052.74	16,430,374.34
房产税	13,686,337.22	11,826,575.35
土地使用税	21,175,457.36	21,091,598.09
印花税	3,078,946.41	3,494,491.94
其他	1,025,061.33	835,547.41
合计	56,236,173.68	359,698,993.19

其他说明：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45,510,630.44	95,088,387.07
无形资产摊销	21,158,320.47	19,329,563.99
折旧费用	11,421,171.72	14,416,981.95
能源动力费	2,663,718.86	5,900,810.83
审计咨询费	5,427,241.40	3,643,837.43
劳务费	1,789,733.91	2,197,716.73
维修费用	2,244,707.60	1,963,132.72
物料消耗	441,046.41	1,248,813.50
保险费	704,291.77	918,069.98
其他	14,001,401.39	29,793,698.33
合计	205,362,263.97	174,501,012.5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0,383,278.27	18,523,235.19
折旧费用	374,272.63	589,220.32
业务招待费	260,351.61	275,182.16
差旅费	1,397,931.12	113,732.89
其他	2,932,543.95	2,711,405.34
合计	25,348,377.58	22,212,775.90

其他说明：

6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47,723,336.16	133,269,434.77
人工费用	42,804,732.23	43,796,204.10
能源动力费	11,585,441.70	11,025,848.50
折旧费用	9,326,604.64	9,209,597.58
其他	2,219,664.89	4,935,129.20
合计	113,659,779.62	202,236,214.15

其他说明：

于 2023 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无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与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88,182,016.99	125,728,719.91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51,158.25	62,725.91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4,111.94	-1,356,806.43
存款的利息收入	-37,648,772.41	-51,678,687.84
净汇兑收益	-1,244,712.18	-1,329,191.23
其他财务费用	6,733,818.16	1,853,414.68
合计	56,079,396.87	73,280,175.00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利息支出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4.2% (2022 年：3.50%)。

6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配套费	2,065,459.54	2,065,459.54
国债转贷基金补助	448,189.81	2,601,042.24
专项补助款	4,107,509.69	3,296,086.70
贴息资金	239,138.30	433,507.04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 5%加计扣除优惠	10,060,248.27	
稳岗补贴	474,346.30	959,650.00
其他	469,140.01	793,338.58
小计	11,003,734.58	1,752,988.58
合计	17,864,031.92	10,149,084.10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306.21	-83,277.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672,267.04	-6,707,947.20
合计	-23,684,573.25	-6,791,224.75

其他说明：

7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5,113,437.06	-68,203,246.8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4,657,801.72	-967,168,567.11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93,362.75	-57,347,715.38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7,344.84	-4,707,057.20
十二、其他	-476,856.78	-17,803,428.12
合计	-91,388,803.15	-1,115,230,014.61

其他说明：

7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资产处置损失	-45,812,075.47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90,391.30	509,928.74
合计	-44,621,684.17	509,928.74

7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违约金及赔偿金收入	480,524.17	571,011.17	480,524.17
无需支付的负债	3,958,655.35	312,902.05	3,958,655.3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73,676.81	
其他	508,839.79	1,011,818.94	508,839.79
合计	4,948,019.31	3,769,408.97	4,948,019.31

其他说明：

7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款、违约金及赔偿金支出	6,101.77	198,720.11	6,101.7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88,242.31	523,005.36	7,288,242.31
其他	6,920,492.21	1,012,032.05	6,920,492.21
合计	14,214,836.29	1,733,757.52	14,214,836.29

其他说明：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87,668.57	15,623,454.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0,984.44	-2,024,696.43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709,151.09	-1,988,694.50
合计	16,257,533.04	11,610,063.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1,162,247.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0,290,561.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38,574.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11,972.88
加计扣除成本和费用的税务影响	14,534,180.59
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1,709,151.0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影响	147,231,212.1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税务影响	2,887,027.62
所得税费用	16,257,533.04

其他说明：

7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3,709,936.52	37,746,251.50
政府补助	901,486.31	1,368,265.07
租金收入	679,287.87	1,479,469.44
罚款、违约金及赔偿金收入	480,524.17	571,011.17
其他	589,847.17	342,058.37
合计	26,361,082.04	41,507,055.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和开发支出	33,847,623.87	102,858,077.39
运输费	23,847,163.04	29,795,844.14
维修费	29,748,503.28	18,771,161.88
其他	39,142,484.26	28,038,249.26
合计	126,585,774.45	179,463,332.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存款的净减少	53,141,125.95	48,216,931.31
合计	53,141,125.95	48,216,931.3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借款支付的手续费	5,995,646.47	1,124,219.47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225,000.00	225,000.00
合计	6,220,646.47	1,349,219.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429,674.30 3.07	1,528,000.00 0.00	63,633,346.9 8	1,540,465.23 0.16		1,480,842.41 9.89
长期借款	800,000,000. 00	66,000,000.0 0	29,054,680.5 0	100,000,000. 00	795,054,680. 50	
长期应付款	337,636,261. 49		11,313,667.0 6	3,541,086.68	93,186,076.4 4	252,222,765. 43
租赁负债	1,573,473.43		29,802,671.6 3		3,460,232.92	27,915,912.1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883,695. 07		891,700,989. 86	197,054,496. 60		855,530,188. 33
合计	2,729,767,73 3.06	1,594,000,00 0.00	1,025,505,35 6.03	1,841,060,81 3.44	891,700,989. 86	2,616,511,28 5.7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7,419,780.13	-1,716,971,084.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073,376.40	1,122,021,239.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7,814,297.39	425,482,953.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2,402.34	182,402.34
无形资产摊销	21,553,868.73	22,056,310.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07,986.77	24,044,347.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621,684.17	-509,928.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88,242.31	-1,350,671.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578,125.64	110,292,619.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0,984.44	-2,024,69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10,231.66	558,375,948.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424,702.14	208,805,564.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892,612.64	-78,782,216.17
其他	2,010,827.08	133,84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31,811.58	671,756,635.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2,601,218.18	946,105,845.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6,105,845.82	1,052,525,774.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04,627.64	-106,419,928.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2,601,218.18	946,105,845.82
其中：库存现金	37,427.07	37,698.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2,563,791.11	946,068,147.2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601,218.18	946,105,845.8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337,387,280.66	390,528,406.61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合计	827,387,280.66	880,528,406.61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2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72,601,218.18	946,105,845.8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46,105,845.82	1,052,525,774.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73,504,627.64)	(106,419,928.76)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以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方式结算的应付款项	361,049,638.62	584,562,760.93
E 信通供应链融资结算的应付款项	4,775,366.48	97,172,926.52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2、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1,821,308,000.00	沈阳	沈阳	石油化工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淄博	淄博	聚醚化工及相关产品	99.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	415,670,000.00	泉州	泉州	聚醚化工及相关产品	0.00%	99.33%	投资设立
山东蓝星东大(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聚醚化工及相关产品	51.00%	48.67%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0.67%	825,189.17		10,950,149.1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产			债			产			债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770,898,684.02	1,207,248,879.18	1,978,147,563.20	304,814,024.27	38,982,912.99	343,796,937.26	665,682,463.43	1,207,435,233.94	1,873,117,697.37	353,090,627.26	10,849,833.43	363,940,460.6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化东大(淄博)有限公司	2,582,309,743.43	123,162,562.18	123,162,562.18	82,064,374.33	2,204,069,951.84	110,505,598.96	110,505,598.96	109,214,431.05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
				直接	间接	

						的会计处理方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配套费	2,065,459.54	2,065,459.54
国债转贷基金补助	448,189.81	2,601,042.24
专项补助款	4,107,509.69	3,296,086.70
贴息资金	239,138.30	433,507.04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 5%加计扣除优惠	10,060,248.27	
稳岗补贴	474,346.30	959,650.00
其他	469,140.01	793,338.58
合计	17,864,031.92	10,149,084.1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及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以及本集团终止确认的未到期应收票据金额（参见附注）。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本集团通常要求客户在提货前先支付货款，对于个别其他客户，本集团通常给予客户较短的信用期，并有专人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于 2023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大客户均为合同负债余额或无余额。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的相关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3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97,180,894.88)	-	-	-	(1,497,180,894.88)	(1,480,842,419.89)
应付票据	(604,162,209.52)	-	-	-	(604,162,209.52)	(604,162,209.52)
应付账款	(350,388,139.60)	-	-	-	(350,388,139.60)	(350,388,139.60)
其他应付款	(574,132,510.83)	-	-	-	(574,132,510.83)	(574,132,510.83)
长期应付款	(2,845,893.70)	(52,501,882.05)	(109,630,546.85)	(101,344,597.26)	(266,322,919.86)	(252,222,765.43)
租赁负债	-	(2,353,303.60)	(7,059,910.81)	(30,471,250.46)	(39,884,464.87)	(27,915,912.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755,490.04)	-	-	-	(870,755,490.04)	(855,530,188.33)
合计	(3,899,465,138.57)	(54,855,185.65)	(116,690,457.66)	(131,815,847.72)	(4,202,826,629.60)	(4,145,194,145.74)

项目	2022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48,505,674.03)	-	-	-	(1,448,505,674.03)	(1,429,674,303.07)
应付票据	(591,244,211.28)	-	-	-	(591,244,211.28)	(591,244,211.28)
应付账款	(388,463,503.86)	-	-	-	(388,463,503.86)	(388,463,503.86)
其他应付款	(612,280,167.38)	-	-	-	(612,280,167.38)	(612,280,167.38)
长期借款	(26,450,000.00)	(813,509,722.22)	-	-	(839,959,722.22)	(8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370,893.70)	(90,475,063.47)	(124,763,313.28)	(136,744,597.26)	(355,353,867.71)	(337,636,261.49)
租赁负债	-	(225,000.00)	(675,000.00)	(900,000.00)	(1,800,000.00)	(1,573,47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967,170.98)	-	-	-	(168,967,170.98)	(160,883,695.07)
合计	(3,239,281,621.23)	(904,209,785.69)	(125,438,313.28)	(137,644,597.26)	(4,406,574,317.46)	(4,321,755,615.58)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

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1% - 0.55%	1,167,311,738.34	0.25% - 3.50%	1,551,548,661.88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3.05% - 3.99%	(1,472,093,622.19)	3.10% - 4.35%	(1,415,649,303.03)
- 租赁负债	3.5% - 4.2%	(27,915,912.14)	3.50%	(1,573,473.43)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 - 4.2%	(3,460,232.92)	3.50%	(167,953.69)
- 长期应付款	1.20% - 7.17%	(252,135,792.10)	1.20% - 7.17%	(337,536,674.82)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 - 7.17%	(85,257,642.08)	1.20% - 7.17%	(159,894,933.61)
合计		(673,551,463.09)		(363,273,676.7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01% - 0.55%	232,639,333.43	0.01% - 0.35%	275,047,891.98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	-	2.70% - 4.35%	(80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 - 4.35%	(766,600,000.00)	-	-
合计		(533,960,666.57)		(524,952,108.02)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浮动利率金融工具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亏损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440,012.11 元（2022 年：股东权益及净亏损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454,996.30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对于以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323,842.24	2,293,677.43	659,958.28	4,596,345.44
应收账款				
- 美元	767,751.09	5,437,750.65	498,312.90	3,470,550.02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 美元	1,091,593.33	7,731,428.08	1,158,271.18	8,066,895.46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美元	7.0509	6.7327	7.0827	6.9646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0%将导致股东权益减少和净亏损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亏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57,173.25)	657,173.25

	股东权益	净亏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95,453.13)	695,453.13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亏损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684,579,857.16	684,579,857.1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的应收款项融资，其公允价值是依据折现现金流量的方法计算来确定。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于 2023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沈阳化工集团	沈阳市	企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103,190,000.00	26.68%	26.6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中化。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蓝星集团	本集团母公司之控股股东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钿（北京）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新津分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北京）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化环境工业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山东大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SINOCH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 LTD.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化学工业矿山工程质量监督站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锦西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能科碳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控制
淄博创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辛集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设计服务及其他	7,380,039.47	13,904,000.00	否	5,285,922.57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设计服务	1,617,763.21	2,000,000.00	否	473,584.90
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097.35	200,000.00	否	17,699.12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4,510,136.84	14,033,100.00	否	2,859,900.55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环氧丙烷	11,610,246.23	21,600,000.00	否	6,896,469.77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0,000.00
中化能科碳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采购碳资产	198,113.21	943,400.00	否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69,339.62	9,717,000.00	否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接受设计服务	101,886.79	580,000.00	否	42,452.83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聚合物多元醇	1,606,503.54	0.00	是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863,207.52
蓝星集团	接受服务	1,415,094.32	0.00	是	4,797.17
中国化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7,735.85	80,000.00	否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及其他	742,452.83	1,000,000.00	否	1,011,060.27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监理服务				2,162,830.19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18,520.37	2,930,200.00	否	16,603.76
沈阳沈化院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69,811.32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采购成品油	1,846,191.65	2,500,000.00	否	1,839,072.47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及其他	23,031.92	4,817,000.00	否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1,946.90	0.00	是	
蓝星（北京）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设计服务				1,839,622.65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401,769.91	3,600,000.00	否	1,373,451.33
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采购辅材及其他	527,493.80	800,000.00	否	442,410.62
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71,649.56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3,010.80	200,000.00	否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辅材及其他	409,646.02	4,443,400.00	否	1,392,857.57
海洋化工研究院	采购辅材	190,704.45	0.00	是	

有限公司					
山东大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6,037.74	1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原油油		580,365,480.47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	33,677,354.25	25,595,913.10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及其他	40,336.32	82,771.46
锦西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丙烯酸丁酯	7,088.50	7,407.08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	2,020,884.98	1,068,371.69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新津分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	448,000.00	256,557.54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糊树脂及聚醚多元醇	6,875,198.68	1,474,831.85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工业盐	8,763,668.84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及丙烯酸丁酯	22,851,401.69	
SINOCH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 LTD.	销售聚醚多元醇	18,534,438.47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	217,345.13	
中化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	349,405.22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聚醚多元醇	11,946,157.25	
沈阳科创化学品有限公司	销售盐酸和碱	4,562,373.0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于 2023 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石蜡化工无偿使用关联方沈阳石蜡化工总厂有限公司的土地 797,446.70 平方米。沈阳石蜡化工总厂有限公司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中国中化控制，沈阳石蜡化工总厂有限公司与石蜡化工于 1999 年 7 月 15 日签订了无偿使用土地的协议。本年度尚处于无偿使用期，无偿使用截止日未明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的土地 217.20 亩。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与本集团同受本集团最终控股方中国中化控制，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与中化东大（泉州）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年租金 2,128,303.60 元，租赁期限 20 年。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石蜡化工	100,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09 日	2026 年 10 月 09 日	否
石蜡化工	113,000,000.00	2022 年 05 月 05 日	2025 年 05 月 05 日	否
石蜡化工	10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4 日	2027 年 06 月 23 日	否
石蜡化工	100,000,000.00	2022 年 07 月 28 日	2027 年 07 月 26 日	否
石蜡化工	18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6 年 01 月 09 日	否
石蜡化工	55,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6 年 01 月 19 日	否
石蜡化工	75,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1 月 26 日	否
石蜡化工	7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10 日	2026 年 02 月 02 日	否
石蜡化工	31,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027 年 08 月 30 日	否
石蜡化工	35,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18 日	2027 年 09 月 16 日	否
石蜡化工	6,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22 日	2027 年 03 月 20 日	否
石蜡化工	10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24 日	2027 年 03 月 22 日	否
石蜡化工	5,241,802.55	2023 年 03 月 28 日	2027 年 03 月 27 日	否

石蜡化工	2,937,755.82	2023年04月10日	2027年04月03日	否
石蜡化工	3,593,453.76	2023年04月14日	2027年04月12日	否
石蜡化工	1,669,998.72	2023年04月14日	2027年04月12日	否
石蜡化工	383,376.00	2023年04月24日	2027年03月11日	否
石蜡化工	200,000,000.00	2023年05月06日	2027年05月06日	否
石蜡化工	20,000,0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27年03月09日	否
石蜡化工	2,209,156.40	2023年05月24日	2027年03月29日	否
石蜡化工	2,258,018.00	2023年05月24日	2027年03月15日	否
石蜡化工	3,102,424.12	2023年05月31日	2027年05月29日	否
石蜡化工	6,40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7年06月27日	否
石蜡化工	60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7年06月06日	否
石蜡化工	58,449,248.07	2023年07月20日	2024年05月10日	否
石蜡化工	100,000,000.00	2023年08月24日	2027年08月23日	否
石蜡化工	2,475,658.40	2023年09月27日	2027年09月19日	否
石蜡化工	400,000.00	2023年09月27日	2027年09月20日	否
石蜡化工	1,673,116.20	2023年10月27日	2027年09月27日	否
石蜡化工	2,423,047.80	2023年11月09日	2027年10月16日	否
石蜡化工	100,000,000.00	2023年11月16日	2027年11月16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蓝星集团	300,000,000.00	2022年06月20日	2027年06月19日	否
蓝星集团	200,000,000.00	2022年08月25日	2027年08月2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除上述担保外，沈阳化工集团与石蜡化工共同为本公司的抵押借款人民币 140,000,000.00 元提供担保 (参见附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538,565.41	9,643,295.85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往来代垫款

根据本集团与沈阳化工集团签订的资金拆借协议，沈阳化工集团承诺，在本集团有资金需求时，向本集团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无固定到期日。2023 年初，本集团应付沈阳化工集团的资金拆借款为人民币 96,200,000.00 元。2023 年度，本集团共计向沈阳化工集团借入关联方借款人民币 364,000,000.00 元，偿还该关联方借款人民币 365,5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沈阳化工集团的资金拆借款为人民币 94,700,000.00 元。

2023 年初，本集团应付关联方蓝星集团及沈阳化工集团等代垫款项为人民币 18,897,420.71 元。

2023 年本集团未偿还上述关联方代垫款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上述关联方代垫款项为人民币 18,897,420.71 元。

2023 年本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2023 年初，本公司应收石蜡化工代垫款项原值为人民币 2,128,000,000.00 元。2023 年本公司共计向石蜡化工提供代垫款项合计人民币 85,247,369.45 元，收到石蜡化工偿还的代垫款项合计人民币 147,247,369.4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石蜡化工的代垫款项原值为人民币 2,066,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中化集团财务有	22,245,910.69		8,299,903.00	

	限责任公司				
预付款项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58,680.00			
预付款项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503,389.85			
预付款项	中蓝连海（上海）化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1,459,148.06	901,784.36
应付账款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409,366.38	127,334.10
应付账款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250,800.00	
应付账款	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96,659.00	
应付账款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000.00	1,230,743.46
应付账款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64,687.78	740,759.78
应付账款	蓝钿（北京）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62,106.63	62,106.63
应付账款	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60,062.66	60,062.66
应付账款	河北辛集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43.77	3,943.77
应付账款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0.81	0.81
其他应付款	沈阳化工集团	96,531,883.89	98,031,883.89
其他应付款	蓝星集团	17,065,536.82	17,065,536.82
其他应付款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141,602.62	3,002,824.82
其他应付款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69,146.68	244,317.68
其他应付款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491,928.00	1,571,928.00
其他应付款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93,788.96	593,788.96
其他应付款	化学工业矿山工程质量监督站	243,000.00	243,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79,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化能科碳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淄博创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7,000.00	137,000.00
其他应付款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51,887.55	51,887.55
其他应付款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0,000.00	311,000.00
其他应付款	蓝钿（北京）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33,460.24	33,460.24
其他应付款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	25,000.00
其他应付款	蓝星（北京）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23,199.96	23,199.96
其他应付款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6,200.30	545,939.29
其他应付款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有限公司	3,399.56	3,399.56
其他应付款	中化环境工业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其他应付款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63.70

合同负债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8,038,130.65	10,513,955.69
合同负债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1,281,856.81	
合同负债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642,325.14	2,830,334.12
合同负债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4,176.99	320,320.00
合同负债	SINOCHEM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 LTD.	694.56	
合同负债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619.47	1,710.00
合同负债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9.91	146.80
合同负债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27,113.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3,286,400.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沈阳化工集团	34,400,000.00	34,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71,459.36	46,405,386.05
租赁负债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29,802,671.63	
长期应付款	沈阳化工集团	237,200,000.00	271,600,000.00
长期应付款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49,983.62

7、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担保承诺

本集团

接受担保承诺	关联方	2023 年	2022 年
	沈阳化工集团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蓝星集团	371,951,396.71	391,354,615.93
合计		871,951,396.71	891,354,615.93

接受担保承诺主要为尚未使用的由沈阳化工集团及蓝星集团为本集团提供的借款担保额度。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承担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和建筑安装合同等	24,017,322.79	69,262,240.6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存货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蜡化工在今年开展自查工作过程中复核了以前年度的产品成本分摊情况，并对部分产品分摊金额进行更正	2018-2021 年存货	-55,293,661.78
营业成本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蜡化工在今年开展自查工作过程中复核了以前年度的产品成本分摊情况，并对部分产品分摊金额进行更正	2018-2022 年营业成本	-55,293,661.78
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蜡化工在今年开展自查工作过程中复核了以前年度的产品成本分摊情况，并对部分产品分摊	2019-2021 年未分配利润	-55,293,660.78

	金额进行更正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拥有氯碱化工部、石油化工部和聚醚化工部共 3 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

- 氯碱化工分部，负责在全国地区生产并销售氯碱化工产品

- 石油化工分部，负责在全国地区生产并销售石油化工产品

- 聚醚化工分部，负责在全国地区生产并销售聚醚化工产品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相关收入和费用、资产和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银行借款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氯碱化工分部	石油化工分部	聚醚化工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812,464,450.86	887,118,424.65	2,582,309,743.43			5,281,892,618.94
分部间交易收入	3,920,073.72				- 3,920,073.72	
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 429,647,647.	-3,813.87	-33,112.30		406,000,000.00	- 23,684,573.2

	08					5
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58,493,294.05	32,895,509.10				91,388,803.1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2,996,796.76	15,119,241.61	70,842,516.86			238,958,555.2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227,156.08	10,658,846.17	14,762,770.16			37,648,772.41
利息支出	5,190,420.79	82,937,233.66	-111,408.85			88,239,063.30
(亏损)/利润总额	548,457,429.60	433,693,429.32	130,169,033.55		410,819,578.28	441,162,247.09
所得税费用	691,177.90		16,948,710.94			16,257,533.04
净(亏损)/利润	547,766,251.70	433,693,429.32	113,220,322.61		410,819,578.28	457,419,780.13
资产总额	3,818,839,743.76	918,423,208.24	2,070,275,323.90	56,604,111.87	780,942,279.20	6,083,200,108.57
负债总额	2,352,509,348.91	3,899,367,521.81	345,227,327.06		2,067,286,556.98	4,529,817,640.80
其他项目:						
- 主营业务收入	1,790,641,240.49	866,215,538.99	2,579,820,562.67		3,538,359.73	5,233,138,982.42
- 主营业务成本	1,631,527,719.79	1,068,813,393.13	2,381,109,142.24		3,538,359.73	5,077,911,895.43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7,697,899.59	65,056,547.36	32,560,071.15			135,314,518.1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1)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

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而言)进行划分。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全部位于中国大陆。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中国大陆	4,978,364,261.18	5,770,651,245.09	3,311,254,652.89	3,443,158,515.85
其他国家 / 地区	303,528,357.76	170,695,038.56	-	-
合计	5,281,892,618.94	5,941,346,283.65	3,311,254,652.89	3,443,158,515.85

(2) 主要客户

于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 10%。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8,255.51	339,142.48
1 至 2 年		911,208.00
2 至 3 年	587,208.00	
3 年以上	9,757,320.19	9,884,725.27
4 至 5 年		1,440,139.50
5 年以上	9,757,320.19	8,444,585.77
合计	11,302,783.70	11,135,075.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53,616.74	63.29%	7,153,616.74	100.00%		7,153,616.74	64.24%	7,153,616.7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9,166.96	36.71%	3,119,252.64	75.18%	1,029,914.32	3,981,459.01	35.76%	3,196,657.12	80.29%	784,801.89
其中:										
合计	11,302,783.70	100.00%	10,272,869.38	90.89%	1,029,914.32	11,135,075.75	100.00%	10,350,273.86	92.95%	784,801.8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350,273.86	217,568.00	-167,567.40	-127,405.80		10,272,869.38
合计	10,350,273.86	217,568.00	-167,567.40	-127,405.80		10,272,869.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公司本年无金额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405.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0,837,120.86	621,858,328.81
合计	130,837,120.86	621,858,328.8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2,066,000,000.00	2,128,000,000.00
应收资产处置款	166,214,122.06	166,214,122.06
保证金	15,985,911.36	15,439,692.07
应收代垫代收款项	4,707,351.40	4,707,351.40
备用金	226,137.15	122,065.57
其他		
减：坏账准备	-2,122,296,401.11	-1,692,624,902.29
合计	130,837,120.86	621,858,328.8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7,234,061.07	2,128,371,240.70
1 至 2 年	1,979,787,470.50	
3 年以上	186,111,990.40	186,111,990.40
5 年以上	186,111,990.40	186,111,990.40
合计	2,253,133,521.97	2,314,483,231.1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223,986.44	0.76%	17,223,986.44	100.00%		17,223,986.44	0.74%	17,223,986.4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5,909,535.53	99.24%	2,105,072,414.67	94.15%	130,837,120.86	2,297,259,244.66	99.26%	1,675,400,915.85	72.93%	621,858,328.81
其										

中:										
- 组合一	166,214,122.06	7.38%	36,358,246.09	21.87%	129,855,875.97	166,214,122.06	7.18%	12,718,169.00	7.65%	153,495,953.06
- 组合二	2,066,000,000.00	91.70%	2,066,000,000.00	100.00%		2,128,000,000.00	91.95%	1,660,000,000.00	78.01%	468,000,000.00
- 组合三	3,695,413.47	0.16%	2,714,168.58	73.45%	981,244.89	3,045,122.60	0.13%	2,682,746.85	88.10%	362,375.75
合计	2,253,133,521.97	100.00%	2,122,296,401.11	94.19%	130,837,120.86	2,314,483,231.10	100.00%	1,692,624,902.29	73.13%	621,858,328.8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75,400,915.85		17,223,986.44	1,692,624,902.2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29,684,070.09			429,684,070.09
本期转回	-12,571.27			-12,571.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05,072,414.67		17,223,986.44	2,122,296,401.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公司本年无金额重大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2,066,000,000.00	两年以内	91.69%	2,066,000,000.00
沈阳市铁西区城市更新事务服务中心	资产处置款	166,214,122.06	五年以上	7.38%	18,592,364.62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保证金	6,121,174.33	五年以上	0.27%	6,121,174.33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4,707,351.40	五年以上	0.21%	4,707,351.40
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保证金	2,000,000.00	五年以上	0.09%	2,000,000.00
合计		2,245,042,647.79		99.64%	2,097,420,890.3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54,178,648.73	1,834,255,956.38	719,922,692.35	2,554,178,648.73	1,834,255,956.38	719,922,692.35
合计	2,554,178,648.73	1,834,255,956.38	719,922,692.35	2,554,178,648.73	1,834,255,956.38	719,922,692.3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沈阳石蜡 化工有限 公司		1,834,255 ,956.38						1,834,255 ,956.38
中化东大 (淄博) 有限公司	668,922,6 92.35						668,922,6 92.35	
山东蓝星 东大(南 京)有限 公司	51,000,00 0.00						51,000,00 0.00	
合计	719,922,6 92.35	1,834,255 ,956.38					719,922,6 92.35	1,834,255 ,956.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0,641,240.49	1,632,367,309.76	1,962,655,178.03	1,769,293,319.42
其他业务	25,743,284.09	23,877,400.57	16,073,177.12	15,978,685.98
合计	1,816,384,524.58	1,656,244,710.33	1,978,728,355.15	1,785,272,005.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 销售氯碱化工产品	1,790,641,240.49	1,632,367,309.76						
- 销售材料	24,810,386.63	23,877,400.57						
其他	904,326.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816,355,953.16	1,656,244,710.3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5,290,289.54 元，其中，65,290,289.54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777,137.26
合计		43,777,137.2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1,752,60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2,596.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5,891.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91,55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537.90	
合计	-39,967,889.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8%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23.62%	-0.51	-0.51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